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13

2017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普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74,6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9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1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1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天顺股份、 本公司、公司	指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天顺有限	指	本公司控股股东， 原名称为"新疆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现已将名称变更为"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富蕴天顺公司	指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顺哈密公司	指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阜康天顺公司	指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巴里坤公司	指	巴里坤县天恒祥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伊犁天勤公司	指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啦物流信息公司	指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欧啦物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德合旅游	指	布尔津县德合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天顺有限之控股子公司
天恒祥物业	指	乌鲁木齐天恒祥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天顺有限之全资子公司
新疆、自治区	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物流	指	供应链活动的一部分， 是为了满足客户需要而对商品、 服务以及相关信息从产地到消费地的高效、 低成本流动和储存进行的规划、 实施与控制的过程。
第三方物流（合同物流）	指	由物流服务商以合同的形式在一定期限内向供需企业提供所需要的全部或部分物流服务的业务模式。 物流服务商通过整合仓储、 运输等社会物流资源， 集中精力提高物流服务质量， 以合同形式来保证为委托方提供物流服务。 第三方物流促进物流行业向专业化、 标准化、 规范化方向发展。
外包、 外协	指	企业动态地配置自身和其他企业的功能和服务， 并利用企业外部资源为企业内部的生产和服务。 企业为维持组织核心竞争力， 解决组织人力不足的困境， 将组织的非核心业务委托给外部的专业公司， 以降低营运成本， 提高品质， 集中人力资源， 提高顾客满意度。

供应链	指	围绕核心企业，通过对信息流、物流、资金流的控制，从采购原材料开始，制成中间产品以及最终产品，最后由销售网络把产品送到消费者手中，将供应商、制造商、分销商、零售商，直到最终用户连成一个整体的功能网链结构。它不仅是一条连接供应商到用户的物流链、信息链、资金链，而且是一条增值链，物料在供应链上因加工、包装、运输等过程而增加其价值，给相关企业带来收益。
供应链管理	指	在满足一定的客户服务水平的条件下，为了使整个供应链系统成本达到最小而把供应商、制造商、仓库、配送中心和渠道商等有效地组织在一起进行的产品制造、转运、分销及销售的管理方法。
供应链管理服务	指	针对供应链管理的方式、方法及手段。
物流园区	指	在物流作业集中的地区，在几种运输方式衔接地，将多种物流设施和不同类型的物流企业在空间上集中布局的场所，也是一个有一定规模的和具有多种服务功能的物流企业的集结点。其包括以下功能：综合功能、集约功能、信息交易功能、集中仓储功能、配送加工功能、多式联运功能、辅助服务功能、停车场功能。其中，综合功能的内容为：具有综合各种物流方式和物流形态的作用，可以全面处理储存、包装、装卸、流通加工、配送等作业方式以及不同作业方式之间的相互转换。
物流金融监管	指	客户把货物存储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认可的第三方仓库内，向银行申请贷款。同时，银行委托该第三方代为监管该货物，第三方可向客户提供第三方物流服务、仓储服务和监管服务等衍生服务。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天顺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0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天顺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Xinjiang Tianshun Supply Chain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普宇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赛里木湖路 13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26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830026		
公司网址	www.xjtsscm.com		
电子信箱	xjts@xjtsscm.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略	高翔
联系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
电话	0991-3792613	0991-3792613
传真	0991-3792602	0991-3792602
电子信箱	xjts@xjtsscm.com	xjts@xjtsscm.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 52 号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6501006827031595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耀辉 薛祈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张昱、汤毅鹏	2016 年 5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14 日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张昱、梁斌圣	2016 年 12 月 15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549,905,675.25	487,018,082.64	12.91%	557,636,39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434,755.49	32,729,102.85	8.27%	32,384,33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757,070.63	29,087,852.41	-14.89%	32,283,566.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291,759.63	45,757,662.06	-168.39%	-54,580,393.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0	0.58	-8.62%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0	0.58	-8.62%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3%	12.73%	-2.60%	14.07%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总资产（元）	653,091,788.20	504,498,022.23	29.45%	467,453,62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1,928,498.70	270,278,919.88	52.41%	243,960,763.8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8,656,074.43	139,123,925.09	137,025,767.39	175,099,908.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52,947.42	10,890,146.94	10,174,859.99	10,616,80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60,134.89	7,073,887.55	3,969,764.72	9,953,28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20,845.70	-27,936,036.43	-64,224,717.16	-31,291,759.6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4,677.11	-63,518.13	-1,024,084.9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43,483.20	7,129,875.91	1,274,506.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093.86	-2,614,981.14	-102,918.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76,551.23	810,126.20	46,737.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476.14			
合计	10,677,684.86	3,641,250.44	100,765.1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大宗货物和大件货物的第三方物流业务，公司利用自身的规模优势和信息优势，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从方案设计、采购、仓储、运输、结算、质押监管等一系列综合型供应链服务，业务范围涵盖第三方物流、供应链管理、物流园区经营及物流金融监管。为能源、建材、钢铁、农业、采矿等行业提供专业化、一站式服务。公司主营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1、第三方物流

公司通过整合物流各环节的服务资源，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个性化的第三方物流服务，包括车辆资源的调配管理，物流方案的规划与设计，仓储、运输、装卸、搬运、配送等物流作业活动的组织、协调和实施；同时，公司利用信息化综合物流管理系统，将物流活动过程中的信息进行搜集、传递、储存、整理、分析和使用。

2、供应链管理

供应链管理是利用公司为各类企业提供第三方物流服务的有利条件，在建立良好的沟通机制，及时、准确掌握各种上下游企业供需要求的基础上，（1）先行“形式买断”供应商的商品，然后根据实际采购方的要求，①将货物直接按照采购方的需求进度及时向其运送交付，从而为采购方提供原材料采购和物流的一揽子方案，有利于采购方的库存管理和物流管理，同时也为供货方拓展销售渠道，提供增值服务；②在实际采购方先行预付总货款一定比例的金额作为履约保证金的前提下，根据采购方每月的采购、提货和销售计划，通过公司自身物流网络配送至公司仓库或公司监管仓库，在客户下达提货通知并另行交付相应货款后，按客户指令进行拣货配送，这将为采购方提供原材料采购、物流和商业信用的全方位增值服务；（2）公司为客户提供综合型供应链服务时，在为客户提供第三方物流、物流园区经营等业务的同时，亦可为部分业务量大、信誉好的客户提供供应链管理资金结算配套服务。公司在拥有货物质押监管权并通过物流或仓储等服务环节对货物保持控制权的基础上，公司作为代理采购服务商可为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客户在代理采购期间向其供应商支付一定额度的代理采购款；或者作为代理销售服务商可为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客户在代理销售期间，向其支付一定额度的代理销售款。

供应链管理业务解决了客户因资金或储存等条件的约束而无法采购需要数量的原材料和供应商不愿意代客户压库或赊销的问题，使客户摆脱了流动资金不足的困扰，而供应商也无需为产品的存储和货款的回收所困扰。与传统的物流业务相比，供应链管理在提供物流配送服务的同时，还可以提供采购、结算、信息咨询服务；而与传统的销售贸易业务相比，供应链管理业务一般不会保有大量存货，降低了存货毁损、灭失的风险，降低了存货持有成本，真正实现了三方的共赢。

3、物流园区经营

公司物流园区除可以提供仓储、仓库租赁、堆场等服务外，还可以通过园区的积聚功能，拓展公司第三方物流业务，并为供应链管理业务及物流金融监管业务提供仓储监管支撑。公司物流园区设有监管库、仓储库、租赁库和堆场，其主要作用如下：

（1）监管库：公司为供应链管理和合作银行开展物流金融监管业务提供监管服务的仓库；

（2）仓储库：按服务天数和仓储物资数量收取仓储费的仓库；

（3）租赁库：较长时间的租给客户，按月收取租金，租金根据仓库面积决定。

此外，公司物流园区同时还提供物业管理、结算、网站建设、网络设施维护、信息咨询和交易平台等配套增值服务。

4、物流金融监管

客户将货物存放到公司仓库或公司监管仓库，凭仓单向银行申请借款，可以提高客户的融资能力和资金利用效率，公司同时可向客户提供第三方物流服务、仓储服务和监管服务。为客户提供物流金融监管服务是综合型供应链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作为银行建立监控体系及信用体系的中转站，通过仓单质押，实施现代物流增值服务。公司物流金融监管业务的开展，有效的利用了公司物流园区的区位优势 and 仓储功能，与金融机构合作解决中小企业的融资难问题，为中小企业搭建平台，缓解金融机构和中小企业“想贷不敢贷、想借借不到”的困难，解决供应链的资金瓶颈，保证供应链的畅通，达到多方共赢的目的。

的。

（二）行业情况

1、物流业是融合运输、仓储、信息等产业的复合型服务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产业。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物流业也迎来了重大发展机遇。国家发展改革委于2016年7月下发的《“互联网+”高效物流实施意见》的通知中确立了以“互联网+”高效物流行业管理的政策体系；形成以互联网为依托，构建开放共享、合作共赢、高效便捷、绿色安全的智慧物流生态体系及物流信息互联共享体系，促进物流信息平台协同化，加强综合运输信息以及物流资源交易、车货匹配、安全监管等信息平台建设，推动平台之间数据对接、信息互联，实现物流活动全程监测预警、实时跟踪查询。有效降低运输载具空驶率，为优化社会物流资源配置提供平台支撑。随着变革步伐的加快，国内物流业呈现了快速发展的趋势：

（1）近年来货运物流市场涌现出了“无车承运人”的新运营模式，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与货运物流行业深度融合，无车承运人依托移动互联网等技术搭建物流信息平台，通过管理和组织模式的创新，集约整合和科学调度车辆、站场、货源等零散物流资源，能够有效提升运输组织效率，优化物流市场格局，规范市场主体经营行为，推动货运物流行业转型升级。借助无车承运人试点政策的实施，推进物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实现物流业“降本增效”，必将是第三方物流发展的趋势。

（2）供应链管理发展趋向：用供应链管理的思想，整合企业上下游的产业，以中心制造厂商为核心，将产业上游供应商、产业下游经销商（客户）、物流运输商及服务商、零售商以及往来银行进行整合，构成一个以供应链协同为核心的信息系统，消除供应链网络上不必要的运作和消耗。运用供应链管理的核心技术，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和服务，使资源在供应链网络上合理流动以缩短交货周期，降低库存，提高企业对市场和最终顾客需求的响应速度，加强信息共享，实现合作共赢。

（3）以大数据为支撑的现代物流业不断借助移动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的技术，实现质的飞跃，近年来，随着我国现代物流业的快速发展、网络应用快速普及和物流信息系统运作渐入佳境，物流信息化建设也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具备一套技术架构先进、功能层次分明、高效协同的信息技术系统是开展现代物流服务的必要条件。

（4）物流园区趋向：物流园区作为重要的物流基础设施，具有功能集成、设施共享、用地节约的优势。在重要物流节点和物流集散地规划建设智能化仓储物流示范基地（园区），推动仓储设施从传统结构向网格结构升级，建立智能仓储系统，实现存、取、管全程智能化的仓储管理体系。

公司是新疆物流行业最具影响力的物流龙头企业，主要从事于大宗货物和大件货物的第三方物流及多式联运业务，并提供相应的供应链管理、物流园区经营及物流金融监管等服务，为客户提供包括供应链方案设计、物流、供应链流程管理、仓储、采购、分销、物流金融监管等在内的专业化、一站式的综合型供应链服务。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了“2016年度全国先进物流企业”的称号，并于2017年3月入选“自治区道路货运无车承运人试点企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同比增加 21.82%，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及年末回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同比增加 43.23%，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收入增加及公司收到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同比增加 412.90%，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预付的供应链业务采购款增加所致
存货	存货同比增加 95.64%，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新增供应链商品采购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金	其他流动资金同比增加 77.16%，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因商品采购增加导致进项税款增加及为本期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比增加 271.19%，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可抵扣差异增加所致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品牌竞争力优势

公司秉承“诚信为公司发展之本”的经营理念，倡导用心服务，严抓服务质量，优异的服务质量为公司业内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公司先后被国家交通部、中国交通运输协会、自治区交通运输厅认定为“大件道路安全运输示范单位”、“自治区道路货物运输行业龙头骨干企业”，“2014年度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称号。报告期内公司顺利通过由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评定的AAAA级物流企业资质复审，并被其认定为信用评价AAA级信用企业。2016年10月公司被中国交通运输协会评定为2016年度全国先进物流企业，并于2016年12月被自治区安监局评定为安全标准化二级企业。多年来公司良好的企业声誉和品牌形象的建立为公司的市场开拓创造了有利条件，公司与客户、外协对象均保持良好的合作使得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二）客户资源竞争优势

由于大型优质企业在选择物流服务商时更注重服务商的专业服务能力、管理水平、物流效率、品牌信誉以及经济实力水平，并且该类客户更强调业务合作的稳定性与持续性，因此其客户忠诚度更高。同时，该类客户更倾向于与合作关系密切的物流服务商共同成长，将新的物流需求提供给原有合作良好的物流服务商，这有利于本公司及时掌握相关行业的最新变化趋势，设计符合客户需求的服务方案，并将其复制拓展至其他客户，有利于公司业务模式的创新性和先进性。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业务领域已涉及钢铁、新能源、水泥、电力等多个行业领域，为疆内外众多上市公司、知名企业提供现代物流服务。在与客户多年的服务过程中，公司为客户提供一揽子的物流解决方案，凭借高效的服务效率和优异的服务质量，获得了客户的一致认可。公司在疆内外客户资源竞争方面已建立了领先优势。

（三）规模优势

对于第三方物流企业而言，提高竞争力的核心因素之一在于能否综合掌握的各种运输和客户资源，设计出最佳组合配送路线，将多个客户的物流业务合理调配在一起，大大降低外协对象的空载率，从而有效降低整体运输成本。本公司通过多年努力，已经成长为疆内营业收入最大的民营综合型第三方物流供应商。一方面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另一方面掌握着庞大的外协运输资源。在此基础上，通过公司较为领先的物流管理系统和严密的调度管理，本公司能够对各种客户的物流任务做出迅速反应，并与其他客户的物流任务进行合理配对。公司的客户资源越丰富，这种物流任务调配工作就越容易实现；而调配工作做得越好，本公司的第三方物流综合成本就越容易得到控制，这就进一步促进越来越多的客户将更多的物流业务委托给本公司。本公司目前已经进入这样一个良性循环的周期，因此第三方物流业务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形成了长期有效的竞争优势，并为公司未来的业务持续增长创造越来越坚实的基础。

（四）富有竞争力的业务链体系

公司以第三方物流服务为起点，通过不断的积累和发展，目前业务已扩展到供应链管理、物流园区经营、物流金融监管等领域，是疆内为数不多的可以为客户设计、实施和运行整个采购、物流、仓储和分销完整供应链管理服务的物流企业，并通过业务创新为客户提供结算、金融质押监管等服务。本公司已形成了物流行业完整的业务结构，客户只需与公司合作，即可享受全部的物流服务项目，把主要精力放在企业的核心业务上，客户对公司有一定的黏性，并能以口碑效应聚集更多的客户。因此，公司已形成以第三方物流为基础，以物流园区经营为支撑，以供应链管理、物流金融监管为拓展方向的业务结构，这种业务结构不仅稳定完整，同时也具有较强的扩张能力，是一种极具抗风险能力和竞争力的业务结构，使得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

（五）服务网络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疆内进行了广泛的战略布局，形成了成熟的市场运作体系，物流业务呈平稳增长态势，牢牢占据疆内大宗货物物流企业中的龙头地位。同时，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及客户物流需求，第三方物流运输范围辐射国内多个省市地区，为公司业务在疆外省份的拓展，奠定了基础。

（六）自主研发的物流管理系统

公司研发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物流管理系统、快运管理系统、车辆信息管理系统、车辆调度管理系统、信息在线查询系统、金融管理系统软件。截止目前，公司已经获得了9项物流相关的软件著作权。上述系统的实施覆盖了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订单承接、运作、结算，提高了对客户的业务接待处理速度，充分实现了各部门之间数据及时同步；解决了因业务量大而产生的数据信息共享矛盾，实现业务数据的统一化、规范化、便捷化，降低运营成本，减少了人为操作失误，提高了工作效率。同时，通过该系统对运输车辆的定位，公司可以充分利用车辆的运能、运力，提高了货物配载率，降低了车辆空驶率，一方面大幅提高了调度效率和车辆使用效率，为企业节省了费用；另一方面提高了派车和送达的及时率和准确率，提升客户满意度，进一步增强了企业实力和竞争力。公司已在疆内物流信息化建设方面处于行业领先水平。

（七）富有经验的管理团队

公司近年来业务量保持持续增长，培养了一批经验丰富、市场开拓能力强的业务骨干，能够为客户提供满足其需求的物流方案；公司主要核心管理者均多年从事于现代物流业务，能够准确把握物流业发展趋势，及时调整公司发展战略，使公司不断发展壮大。

（八）地缘优势

2013年国家主席习近平提出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构想，新疆特有的地理位置和资源等优势，以及与中亚各经济体的经贸往来关系，奠定了新疆成为“丝绸之路经济带”上无法或缺的重要交通枢纽中心。2014年10月，国务院《物流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14—2020年）》指出，按照建设丝绸之路经济带、海上丝绸之路、长江经济带等重大战略规划要求，加快推进重点物流区域和联通国际国内的物流通道建设。西部地区要结合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打造物流通道，改善区域物流条件，积极发展具有特色优势的农产品、矿产品等大宗商品物流产业。随着一系列支持新疆经济发展政策的出台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的逐年扩大，新疆经济得到迅猛发展，第三方物流需求也急剧扩大。然而新疆地区地域辽阔，城际距离远，大部分疆外企业目前无法构建形成覆盖全疆的物流网络。而本公司作为疆内大宗物资、大件货物第三方物流的龙头企业，可充分利用现有的区域市场优势和服务网络优势，迅速占领市场。

（九）人才培养优势

在公司不断发展的同时，公司亦着眼于未来人才的培养。现代物流业所需要的高层次复合型专业人才，需要企业通过较长的时间周期培养。鉴于此，公司与新疆财经大学、石河子大学进行产学研项目合作，不仅可以研究新疆物流业的发展趋势和规律、建立物流数据统计模型，而且通过公司高管在高校授课、为学生提供实习职务等方式，选取可用之才，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良好的人才基础。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6年度，公司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发展战略和目标，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克服困难，扎实工作，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以管理为基础，以信息为核心，努力搭建现代化的综合物流服务平台”的工作思路，依托“一带一路”国家政策，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

（一）成功登陆资本市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19号）核准，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成功上市对未来的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

（二）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第三方物流为基础，以物流园区为平台，以信息技术为核心，大力发展供应链管理服务，巩固核心业务的竞争优势。2016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5.49亿元，较上年增长12.91%，实现净利润3574.14万元，较上年增长9.49%。

1、第三方物流业务板块

第三方物流业务板块全年完成营业收入4.22亿元。面对疆内经济持续低迷，新兴市场开拓困难、竞争激烈等不利影响，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强信用体系与品牌建设，巩固与客户合作关系。通过供应链物流信息平台，提高运行效率，为客户降低成本，通过实现双赢，赢得客户的信赖。

2、供应链业务板块

公司以客户为核心，为其量身定制供应链解决方案，包括提供采购、运输、仓储、销售、结算等一揽子供应链综合服务。通过供应链管理服务，使客户集中精力做大做强主业的同时，有效降低其整体运营成本。同时天顺股份通过整合客户供应链环节，为客户提供了高附加值的服务、增加收入的同时，进一步增强了客户的黏性。2016年公司供应链业务发展较快，实现营业收入1.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56.09%

3、物流园区板块

2016年，物流园区实现营业收入571.66万元，公司与园区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做好客户服务的同时，始终将安全作为管理重点，认真排查隐患和缺陷，确保园区安全经营。

（三）积极申请无车承运人试点，加快开发物流信息公共平台

公司已成功入选全国无车承运人试点企业。借助公司丰富的承运经验和客户数据信息，结合移动互联网技术，搭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物流信息公共平台，通过管理和组织模式的创新，不断提升运营效率。

2016年，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获得了三项国家软件著作权，分别是：“天顺公共物流信息平台软件V1.0”、“天顺公共物流信息平台客户端软件-手机版V1.0”、“天顺代理支付系统V1.0”，迄今为止公司共获得了9项软件著作权，是新疆物流行业在信息化建设方面的领先者。

（四）全面提升内部信息化管理水平

2016年公司在现有的内部信息管理系统基础上，通过引进金蝶EAS系统，全面升级财务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行政办公管理系统。同时对公司自主研发的物流信息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实现了与EAS系统的互联互通，增强风险防控体系，极大提高工作效率，提升管理水平。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49,905,675.25	100%	487,018,082.64	100%	12.91%
分行业					
现代物流业	549,905,675.25	100.00%	487,018,082.64	100.00%	12.91%
分产品					
第三方物流	422,114,957.60	76.77%	451,842,722.13	92.78%	-6.58%
供应链管理业务	119,865,697.51	21.80%	26,281,345.61	5.40%	356.09%
物流园区管理业务	5,716,596.53	1.04%	5,993,939.53	1.23%	-4.63%
物流金融	2,123,323.91	0.39%	2,900,075.37	0.60%	-26.78%
其他业务	85,099.70	0.02%			
分地区					
疆内	537,368,424.34	97.72%	455,977,919.87	93.63%	17.83%
疆外	12,537,250.91	2.28%	31,040,162.77	6.37%	-59.6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现代物流业	549,905,675.25	477,454,925.41	13.18%	12.91%	18.43%	-27.05%
分产品						
第三方物流	422,114,957.60	358,906,797.41	14.97%	-6.58%	-4.78%	-9.68%
供应链管理业务	119,865,697.51	114,365,692.29	4.59%	356.09%	428.58%	-74.04%
分地区						
疆内	537,283,324.64	467,458,117.52	13.00%	17.83%	23.40%	-23.1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现代物流业	服务成本	477,454,925.41	100.00%	403,158,777.64	100.00%	18.43%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报告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其中：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奇台县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日为2016年11月30日），持股比例55%。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6,080,873.1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1.1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8,086,407.21	12.38%
2	第二名	50,321,039.01	9.15%
3	第三名	44,416,203.00	8.08%

4	第四名	36,116,494.94	6.57%
5	第五名	27,140,729.01	4.94%
合计	--	226,080,873.17	41.1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6,493,698.29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4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0,045,676.44	7.45%
2	第二名	20,555,555.56	5.10%
3	第三名	19,658,119.66	4.88%
4	第四名	8,138,478.97	2.02%
5	第五名	8,095,864.66	2.00%
合计	--	86,493,698.29	21.4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151,840.15	11,066,917.79	0.77%	
管理费用	18,628,021.93	14,720,954.88	26.54%	本期上市相关费用增幅较大
财务费用	8,884,703.31	14,314,593.61	-37.93%	本期银行贷款及贴现业务减少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新疆天顺物流信息建设项目

公司一贯重视对信息系统投入和建设，不断致力于信息系统的优化与更新，积极研发与创新具有高科技含量的信息技术与系统，在2016年公司主要的研发项目如下：

1、天顺代理支付系统

天顺物流代理支付系统的开发，解决了物流公司为其上下游客户进行业务结算、支付及对账功能，该系统的成功应用，扩大了物流公司的业务辐射范围，解决了物流现场不能共享管理服务和远程共享结算的问题

2、公共物流信息平台客户端软件手机版

公司物流手机APP系统，为移动端客户提供接单、录单、结算、发布查找车源等信息，实现了车货匹配的功能，为信息平台收集前端数据打下了良好的基础，并提高物流公司与货运司机的黏性，提高了工作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3、公共物流信息平台软件

经过对公共物流信息平台的升级迭代，2016年公司推出了V3.0版本的物流信息平台软件，将货主、物流公司、司机等多个不同主体进行集成，实现了工作协同、数据共享和过程透明的目的，并通过深度定制的方式，满足不同主体对物流管理的需求，实现公共信息的车、货智能匹配。

4、完了建设银行支付结算接口的开发，实现物流信息平台在线结算和在线支付一体化功能。

5、研发物流系统与ERP的业务信息共享接口，实现物流业务管理与财务信息管理的无缝衔接。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6 年	2015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7	12	41.6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60%	6.82%	2.78%
研发投入金额（元）	1,992,365.62	1,346,887.21	47.9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36%	0.28%	0.0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230,884.25	516,227,326.97	-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522,643.88	470,469,664.91	14.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91,759.63	45,757,662.06	-168.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42,000.00	9,070,050.00	134.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7,141.49	7,196,325.18	11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4,858.51	1,873,724.82	218.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889,553.20	170,930,000.00	64.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22,141.11	210,523,583.71	14.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39,767,412.09	-39,593,583.71	200.44%

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50,510.97	8,037,803.17	79.7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同比减少168.39%，主要是本期回款形式多以承兑汇票为主；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218.88%，主要原因是收到政府补助的增加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200.44%，主要是本期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结算形式多为承兑汇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5,944,227.95	11.63%	62,343,716.98	12.36%	-0.73%	
应收账款	223,195,480.19	34.18%	155,825,994.39	30.89%	3.29%	
存货	8,480,023.32	1.30%	4,334,565.82	0.86%	0.44%	
投资性房地产	42,812,002.67	6.56%	43,722,185.09	8.67%	-2.11%	
固定资产	27,934,949.94	4.28%	31,032,402.43	6.15%	-1.87%	
在建工程	42,753,756.34	6.55%	41,747,578.31	8.28%	-1.73%	
短期借款	77,290,000.00	11.83%	179,300,000.00	35.54%	-23.71%	本期归还借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公司以位于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52号账面原值为17,617,144.00元，净值为15,121,210.52元房产做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19,500,000.00元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750,000.00	570,000.00	382.4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公开发行	10,617.07	3,126.39	3,126.39	0	0	0.00%	7,490.67	购买理财产品、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10,617.07	3,126.39	3,126.39	0	0	0.00%	7,490.6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置换哈密自筹资金 2568.46 万元；置换信息项目自筹资金 232.9 万元；2、哈密工程建设费 260.94 万元；发生的与信息项目有关的费用为 64 万元；3、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新疆天顺哈密物流园区项目	否	9,192.74	9,192.74	2,829.4	2,829.4	30.78%	2018年05月31日	0	否	否
2. 物流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否	1,424.33	1,424.33	296.99	296.99	20.85%	2018年05月31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617.07	10,617.07	3,126.39	3,126.39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否									
合计	--	10,617.07	10,617.07	3,126.39	3,126.3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新疆天顺哈密物流园项目”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后2年内全部投产。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年度计划第一年投入进度为63.10%，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实际投资进度为30.78%。公司于2016年5月底上市，完成对募集资金等一系列手续程序后基本进入第三季度，由于地域影响，新疆冬季寒冷，运输不便，不利于施工，因此导致2016年仅使用少量募集资金进行物流园区的后续建设。该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故本年度不存在预期收益。2、“物流信息系统的管理项目”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后2年内全部投产。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年度计划第一年投入进度为70.83%，截至2016年12月31日实际投资进度为20.85%。公司对已经陆续选择部分软硬件供应商为公司该信息管理系统提供产品和服务，在2017年将会加大对该项目的投入。该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无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适用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7 月 5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8,013,600.00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6 年 7 月 5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其中有 3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 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投资于新疆天顺哈密物流园区项目及物流管理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第三方物流、物流园区经营	30000000	140,347,762.73	84,884,620.49	81,684,559.19	13,606,735.81	15,873,498.81
富蕴县天顺	子公司	第三方物流	10000000	61,556,585.7	47,186,036.6	60,159,750.8	6,511,420.57	5,513,845.20

供应链有限公司				7	9	0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子公司	第三方物流	1000000	23,306,171.96	6,897,487.91	25,105,571.40	4,591,222.36	4,247,041.3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整体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奇台县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	报告期内对整体经营业绩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10年9月3日，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胡长征，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新疆哈密地区哈密市北出口。许可经营项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四类）；道路运输辅助活动；铁路、公路、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物流园管理服务；仓储服务；货运代理（代办）等货运相关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工程机械租赁服务；停车服务；房屋租赁；焦炭、矿产品、铁精粉、生铁、金属制品、办公用品、建材、矿山机械产品的销售；货运信息咨询；化工原料、化肥、油田物资、润滑油的销售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140,347,762.73元，净资产为84,884,620.49元，营业收入81,684,559.19元，营业利润为13,606,735.81元，净利润为15,873,498.81元；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6月21日，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吴勇，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新疆阿勒泰地区富蕴县四区文化西路中心花园小区。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辅助活动，铁路、公路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物流园区管理业务、仓储服务货运信息、商务信息咨询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61,556,585.77元，净资产为47,186,036.69元，营业收入为60,159,750.80元，营业利润为6,511,420.57元，净利润为5,513,845.20元；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4月22日，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法人代表：马新平，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货运（站）场经营，煤炭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批发、零售，农产品的采购、销售，道路运输辅助活动，铁路、公路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物流园管理服务，仓储服务，货运信息，商务信息咨询，综合物流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工程机械租赁，房屋租赁；化工原料，焦炭、矿产品、铁精粉、生铁、化肥水泥、五金，建材的销售；金属制品、油田物资、石油制品的销售。截至2016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23,306,171.96元，净资产为6,897,487.91元，营业收入为25,105,571.40元，营业利润为4,591,222.36元，净利润为4,247,041.37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物流业也迎来了重大发展机遇。新疆处在国家“一带一路”核心区，是重要的能源基地和运输通道。新亚欧大陆桥横贯境内，自古以来就是沟通东西方的重要人流、物流通道，是“东联西出”、“西进东出”的重要枢纽，有着重要的战略地位。交通、能源、制造业的发展给物流业带来了重大机遇。自治区“十三五”商贸物流业发展规划提出建设“五中心、三基地、三通道、十大集聚区”的战略构想，形成以铁路、公路、民航、管道、光缆、电网“六位一体”的立体交通通道网络，因此，物流供应链行业将迎来跨越式大发展。

面对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公司将以上市为起点，以大数据、互联网技术为核心、以第三方物流发展为基础、以供应链业务为引领、以物流园区为平台、以国际物流为拓展，发展成为铁路、公路、航空为一体的综合型供应链服务商。通过整合企业内部资源，从管理水平、业务增量、新业态等多方面实现内涵式发展。借助资本市场，通过投资并购、合资合作等方式，实现外延式增长。通过内涵式发展和外延式增长，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逐步成为全球可信赖的供应链服务商。

（二）主要业务经营计划

目前，全国社会物流总额呈现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物流行业持续发展，物流产业转型升级继续深化，公司优势凸显，公司计划以“跨越发展、优化结构、创新突围”作为经营思路，充分利用“一带一路”国家政策和位于新疆“一路一带核心区”的地缘优势，抢抓机遇、顺势而为，加快发展，确保企业战略的顺利实施。

1、巩固第三方物流优势，形成核心支撑力

公司将立足第三方物流的核心地位，继续巩固优势，稳中求进，在国家大力实施无车承运人政策的推动下，加快信息技术的运用，以物流信息服务平台为核心，拓展市场，降低物流成本，提高物流效率，深挖客户的多元化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将传统第三方物流向“互联网+”高效物流转变。

2、稳步推进供应链业务

公司以第三方物流客户为基础，拓展其上下游客户，为产业链条的企业提供全方位的供应链服务，形成规模化的企业集群。提升对整个供应链系统计划、协调、操作、控制和优化的能力，进一步完善客户评价体系，加强供应链业务的风险防范，建立稳定友好、合作共赢的供应链生态圈。

3、园区建设项目投入运营

公司即将投入运营的哈密物流园区，旨在打造成为该地区机电产品、工矿产品、农副产品等展示、仓储、交易、集散为一体的综合型物流园区，并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仓储、配送等物流节点的运营能力。

4、国际物流业务拓展

公司将继续加大国际物流市场拓展力度，抓住“一带一路”机遇，深化与中亚、欧洲等国家的企业合作，开展国际供应链业务，积极争取参与中欧班列集结中心项目建设，力争开行中欧班列，实现国际物流业务的快速增长。

5、加快物流信息平台的建设。

公司拟利用互联网技术，通过搭建标准化网络平台和信息系统，实现车辆、货物运输的智能调度、实时监测跟踪、原材料储备、货物存储、远程监控等管理职能。公司计划建立物流公共服务云平台，并以大宗物流公共服务为突破口，以互联网思维，通过共享信息、互联互通为手段，挖掘更多的上下游客户资源，逐渐将物流公共服务平台推向全社会，使政府、物流企业、上下游用户在同一平台中进行信息共享和协同。实现具有天顺特色的物流公共服务平台。

6、推行无车承运人模式。

公司将充分借力国家大力扶持发展无车承运人的政策，通过物流平台的整合能力，推行无车承运人模式，利用互联网和信息技术，集约整合和科学调度车辆、站场、货源等物流资源，提升物流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

7、加强人才培养与储备。

公司通过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建立物流人才库、通过产学研联合，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立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与激励机制，积极打造富有凝聚力的企业文化。通过增强企业的人才凝聚力和归属感，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做好人才培养与储备。

（三）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现阶段，综合物流行业机遇和挑战并存。市场需求的攀升，同时也吸引了大量竞争者参与，导致物流服务行业企业数量日益庞大。随着新疆地区经济的发展，新兴物流服务企业不断涌现，一些知名度较高的综合物流企业亦将逐步进入新疆地区，公司将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2、物流园区服务能力扩大后导致的销售风险

本公司正在建设的“新疆天顺哈密物流园区项目”可大幅增强公司仓储能力，有效提升公司物流园区的服务能力。但该项目能否获得预期收益取决于公司的客户及市场开发能力，存在市场开发及销售风险。

3、人力资源风险

公司作为疆内首屈一指的综合型供应链服务商，培养了一大批优秀的管理类人才。公司建立了多种人才引进机制，并采取措

施有效防止和减少人才流失。但是，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如果人力资源管理和人才储备不能满足发展需要，可能面临人力资源风险。

4、公司业务季节性特征带来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目标市场为以新疆为主的我国西北地区，受冬季气候影响，路况较为恶劣，对公路运输有很大影响。此外，公司部分客户属于水泥、钢铁等建材行业，其下游企业受到冬季气候影响，施工大量减少，导致对综合物流服务需求相应下降。因此，公司经营活动具有较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存在季节性特征导致的收益在上下半年不均衡分布的情形。

5、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综合型供应链服务的供应商，客户类型覆盖了包括供应商、制造商、采购商和零售商等在内的物流网络所有环节，因此，公司业务的经营状况与我国特别是新疆地区的生产、消费水平有很高的关联程度，受经济发展的周期性波动影响较为明显。

6、安全生产方面的风险

企业的生产安全一直是评定企业管理的重要指标之一，生产作业的安全性已成为衡量企业风险的主要方面之一。新疆地区春季风沙大、冬季冰雪厚的自然气候条件导致路面情况复杂，再加上各运输车辆的安全系数和人员驾驶经验的熟练程度不同，都会对公司物流业务的安全生产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公司对安全生产的管理工作有着较为严格的要求，制定了一系列详细的安全生产条例、规章制度和奖惩措施。同时，公司亦为车辆、货物等财产以及驾驶人员均购买了相关保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6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644.00万元。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进行利润分配，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5,434,755.49元，按10%提取盈余公积后，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139,334,005.76元，2016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71,225,285.70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74,680,000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7,468,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16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年	74,680,000.00	35,434,755.49	21.08%	0.00	0.00%
2015年	0.00	32,729,102.85	0.00%	0.00	0.00%
2014年	6,440,000.00	32,384,332.15	19.89%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4,68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7,468,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71,225,285.7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434,755.49 元，按 10% 提取盈余公积后，加上母公司期初未分配利润 139,334,005.76 元，2016 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71,225,285.70 元。公司董事会决定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定以现有总股本 74,680,000 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 7,468,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1、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用途的情况。 2、公司在本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公司本次使用部	2016 年 07 月 07 日	2017-07-06	正常履行中

			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不存在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行为,并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4、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	2016年05月30日	2019-05-29	正在履行中。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顺股份的股份，自本次天顺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天顺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王普宇	股份限售承诺	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6年05月30日	2019-05-29	正常履行中。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	2016年05月30日	2017-05-29	正常履行中。

			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赵素菲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016年05月30日	2017-05-29	正常履行中。
	王略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016年05月30日	2017-05-29	正常履行中。
	吴勇	股份限售承诺	"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016年05月30日	2017-05-29	正常履行中。
	马新平	股份限售承	"在本次发行	2016年05月	2017-05-29	正常履行中。

		诺	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30 日		
	王普宇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本人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两年后，本人在公司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公司的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	2019 年 05 月 30 日	2099-12-31	正常履行中。

			比例不超过 50%。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赵素菲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7 年 05 月 30 日	2019-11-29	正常履行中。

			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马新平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2017 年 05 月 30 日	2019-11-29	正常履行中。
	吴勇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	2017 年 05 月 30 日	2019-11-29	正常履行中。

			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王略	股份减持承诺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	2017 年 05 月 30 日	2019-11-29	正常履行中。

			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天顺股份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不丧失对天顺股份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本公司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有意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减持公司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上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2019 年 05 月 30 日	2021-05-29	正常履行中
	王普宇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王普宇承诺：“作为天顺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08-05	正常履行中。

		<p>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p> <p>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p>			
--	--	---	--	--	--

			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胡晓玲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胡晓玲承诺：“作为天顺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本人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对违反上述承诺	2016年05月30日	9999-08-26	正常履行中。

			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天顺有限承诺：“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经营组织目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生产经营；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天顺股份已生产经营或将生产经营的产品具有同业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08-26	正常履行中。

			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产品的生产经营。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2014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14 年 4 月 11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2016 年 05 月 30 日	2019-05-29	正常履行中。

		<p>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的议案。《预案》具体内容如下：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情形时</p>			
--	--	---	--	--	--

		<p>(以下简称“启动条件”),</p> <p>则公司应照下述规则启动股价稳定措施。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条件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 公司回购当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条件时,本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上述条件成就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稳定股价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具体实施方案将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成就时,本公司依法召开</p>			
--	--	--	--	--	--

		<p>董事会、股东大会做出股份回购决议后公告。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③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④回购股份的方式</p>			
--	--	---	--	--	--

		<p>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p>(2) 控股股东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p> <p>①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p> <p>②公司控股股东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 3 个交易日内提出 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包括拟</p>			
--	--	---	--	--	--

		<p>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 并依法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 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 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增持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 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p> <p>③公司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发行人处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100%; ④其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 可不</p>			
--	--	--	--	--	--

		<p>再继续实施该方案。(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其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p>			
--	--	---	--	--	--

		<p>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的 30%。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3、稳定股价预案的约束措施如发行人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董</p>			
--	--	--	--	--	--

		<p>事会应向股东大会提出替代方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对替代方案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对替代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控股股东天顺有限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如果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p>			
--	--	--	--	--	--

			<p>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如果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	--	--	--	--	--	--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控股股东增持 公司控股股东将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以下具体股价稳定措施:①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 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②公司控股股东将在有关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成就后 3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发行人股份的方案 (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并依法 履行所需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按照 相关规定披露增持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增持发行人</p>	2016 年 05 月 30 日	2019-05-29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增持发行人股份的计划;</p> <p>③公司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发行人处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100%; ④其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p>			
	王普宇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p>	2016 年 05 月 30 日	2019-05-29	正常履行中。

		<p>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其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的 30%。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p>			
--	--	--	--	--	--

			续实施该方案。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胡晓玲	IPO 稳定股价承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	2016年05月30日	2019-05-29	正常履行中。

			<p>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其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的 30%。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吴勇	IPO 稳定股价	"董事、高级管	2016 年 05 月	2019-05-29	正常履行中。

		承诺	<p>理人员增持</p> <p>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发行人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其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p>	30 日		
--	--	----	--	------	--	--

			<p>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的30%。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p>			
	赵燕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p>	2016年05月30日	2019-05-29	正常履行中。

		<p>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p> <p>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发行人应按照规定披露其买入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发行人披露其买入发行人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其将按照方案开始实施买入发行人股份的计划；②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现金分红和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的合计值的 30%。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本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包括独立董</p>			
--	--	---	--	--	--

			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如天顺股份招股说明书存在对判断天顺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需回购股份情形的,天顺有限将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地位促成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个交易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日内启动依法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工作，并在前述期限内启动依法购回本公司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工作；回购及购回价格为发行人股票发行价格；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天顺有限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天顺有限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相关承</p>			
--	--	--	---	--	--	--

			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胡晓玲	其他承诺	"胡晓玲承诺：天顺股份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王普宇	其他承诺	"王普宇承诺：天顺股份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吴勇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赵燕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姜长辉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马洁	其他承诺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p>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王江	其他承诺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p>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朱瑛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p>			
--	--	---	--	--	--

			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黄绍英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胡建林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工作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 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 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赵素菲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 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王略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胡长征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马新平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卢明星	其他承诺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p>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个交易日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在违反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p>			
--	--	---	--	--	--

			完毕时为止。””			
	吴勇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赵燕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姜长辉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的投资、消费活动。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王略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拟公布的公司股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权激励的行 权条件与公 司填补回报 措施的执行 情况相挂钩。 "			
	胡长征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 承诺：①不无 偿或以不公 平条件向其 他单位或者 个人输送利 益，也不采用 其他方式损 害公司利益。 ②对董事和 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 费行为进行 约束。③不动 用公司资产 从事与其履 行职责无关 的投资、消费 活动。④由董 事会或薪酬 委员会制定 的薪酬制度 与公司填补 回报措施的 执行情况相 挂钩。⑤拟公 布的公司股 权激励的行 权条件与公 司填补回报 措施的执行 情况相挂钩。 "	2016年05月 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马新平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 承诺：①不无 偿或以不公	2016年05月 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卢明星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约束。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胡晓玲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和胡晓玲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公司利益”。			
	王普宇	其他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普宇和胡晓玲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王普宇	其他承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普宇、胡晓玲夫妇向公司作出承诺：“本人作为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股份”）实际控制人，若出现上述员工要求天顺股份承担任何赔偿责任或者相关主管机关要求天顺股份依法为其缴纳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及其滞纳金和罚款的情况时，由本人以自有资金及时足额承担赔偿责任或代为缴纳的义务，具体数额以相关主管机关通知核	2016年05月3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定的数额为准，并赔偿由此给天顺股份造成的任何损失。本人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胡晓玲	其他承诺	<p>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普宇、胡晓玲夫妇向公司作出承诺：“本人</p>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作为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股份”）实际控制人，若出现上 述员工要求天顺股份承担任何赔偿责任或者相关主管机关要求天顺股份依法为 其缴纳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及其滞纳金和罚款的情况时，由本人以自有资金 及 时足额承担赔偿责任或代 为缴纳的义 务，具体数额 以相关主管 机关通知核 定的数额为 准，并赔偿由 此给天顺股 份造成的任 何损失。本人 若违反相关 承诺，将在发 行人 股东大会及中国证 监会指定报 刊上公开说 明未履行的 具体原因并 向发行人股 东 和社会公 众投资者致 歉，对违反上 述承诺而给</p>			
--	--	---	--	--	--

			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天顺有限向公司作出承诺：“作为天顺股份的控股股东，若出现上述员工要求天顺股份承担任何赔偿责任或者相关主管机关要求天顺股份依法为其缴纳社保费用、住房公积金及其滞纳金和罚款的情况时，由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及时足额承担赔偿责任或代为缴纳的义	2016 年 05 月 30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务，具体数额以相关主管机关通知核定的数额为准，并赔偿由此给天顺股份造成的任何损失。天顺有限若违反相关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由此所得的收益归发行人，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和获得股东分红，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董事会同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本次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不属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中规定的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针对强调事项段内容，董事会将积极督促管理层积极采取措施，尽快消除不利影响，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真实、客观，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望董事会和管理层落实相关应对措施，尽快消除强调事项产生的不利影响。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和管理层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三）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公正客观、实事求是的原则，审计意见审慎、客观，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说明客观反映了该事项的实际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公司董事会所作的专项说明均无异议，并将督促董事会及管理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积极履行信息披露职责，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设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奇台县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55%）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耀辉 薛祈明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聘请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保荐人，期间支付保荐费、承销费等费用共计3100万元。公司聘任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期间共支付年度审计费用50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工行股份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否	定期存款	1,500	2016年11月16日	2017年02月16日	按期确定	0	0	0	0	0
工行股份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	否	定期存款	300	2016年07月11日	2017年01月27日	按期确定	0	0	1.05	1.05	1.05

区支行											
工行股份 公司乌鲁 木齐经济 技术开发 区支行	否	保本浮云 收益类	600	2016年 07月23 日	2017年 02月22 日	按期确定	0	0	5.81	5.81	5.81
新疆天山 农商行经 济技术开 发区支行	否	定期存款	600	2016年 07月11 日	2017年 01月11 日	按期确定	0	0	0	0	0
工行股份 公司乌鲁 木齐经济 技术开发 区支行	否	保本浮云 收益类	1,500	2016年 07月18 日	2016年 09月19 日	按期确定	1,500	0	6.86	6.86	6.86
合计			4,500	--	--	--	1,500	0	13.72	13.72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闲置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 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 日期（如有）	2016年07月07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 日期（如有）	2016年07月07日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未来暂无委托理财计划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 上市公司年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1) 规范运作，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保障股东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并请律师出席见证。充分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并适应行业特点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与经营层之间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有序运作，严格履行相关职责。公司不断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从根本上维护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此外，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

(2) 以人为本，让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人才是公司最核心的宝贵财产。公司以人为本，把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点，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建立了一整套符合法律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同时公司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重视人才培养，并不断将企业的发展成果惠及全体员工，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公司每年为员工安排体检，并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合理安排员工的劳动生产和休假。

公司密切关注员工身心健康，组织员工参加培训、拓展训练等各类活动，丰富员工生活，提升员工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3) 诚信经营，与供应商和客户共赢互惠。

公司作为“中国道路运输百强诚信企业”、“守合同重信用企业”，一直以来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 和“用心服务”的服务理念，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公司以共赢互惠为原则，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对客户的社会责任。

(4) 参与扶贫工作，印证“民族团结一家亲”精神

公司注重社会价值的创造，自觉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努力创造和谐公共关系。公司通过消费扶贫，积极响应国家扶贫战略和自治区“访汇聚”的工作部署，并资助10万元用于新疆岳普湖县铁热木镇玛什英孜村打建水井工程。此外，公司主动捐款帮助维吾尔族外协车主一家度过临时经济困难，真实的印证了“民族团结一家亲”的和谐旋律。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19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8,680,000股，上述股份已于2016年5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交通运输部下发的《交通运输部关于安排新疆天顺哈密物流园区项目建设资金的函》（交规划函[2015]225号），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获得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地区交通运输局拨付的新疆天顺哈密物流园区项目建设补助资金。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0月10日、2016年11月02日，公司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6,000,000	100.00%						56,000,000	74.99%
3、其他内资持股	56,000,000	100.00%						56,000,000	74.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2,600,000	76.07%						42,600,000	57.0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400,000	23.93%						13,400,000	17.9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680,000				18,680,000	18,680,000	25.01%
1、人民币普通股			18,680,000				18,680,000	18,680,000	25.01%
三、股份总数	56,000,000	100.00%	18,680,000				18,680,000	74,68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工作，首次公开发行的18,68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自2016年5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6,000,000股变更为74,680,000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事宜，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019号）核准。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发行新股后，每股收益被摊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有所增长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600,000	0	0	33,60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00,000	0	0	4,50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王普宇	3,210,000	0	0	3,210,000	1、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2、高管锁定股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0	0	3,00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白炳辉	2,500,000	0	0	2,50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赵素菲	2,000,000	0	0	2,000,000	1、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2、高管锁定股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王略	1,700,000	0	0	1,700,000	1、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2、高管锁定股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朱希良	1,500,000	0	0	1,50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	0	0	1,500,000	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辛幸明	800,000	0	0	80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饶国兵	700,000	0	0	70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吴勇	300,000	0	0	300,000	1、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2、高管锁定股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袁卫新	300,000	0	0	30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江凌云	200,000	0	0	20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售股	日
拜文艳	50,000	0	0	5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任琪荣	40,000	0	0	4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马新平	40,000	0	0	40,000	1、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2、高管锁定股	依据证监会、深交所规定执行
李晓燕	20,000	0	0	2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陈永兵	20,000	0	0	2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梅启龙	20,000	0	0	20,000	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2017年05月29日
合计	56,000,000	0	0	56,00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6年05月19日	7.7元/股	18,680,000	2016年05月30日	18,68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019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18,680,000股，上述股份已于2016年5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总股本由56,000,000股增加至74,680,000股。其中限售流通股为56,000,000股，占总股本的74.99%；无限售流通股为18,680,000股，占总股本的25.01%。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详见2016年年度财务报告及附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9%	33,600,000	0	33,600,000	0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3%	4,500,000	0	4,500,000	0		
王普宇	境内自然人	4.30%	3,210,000	0	3,210,000	0	质押	3,210,000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2%	3,000,000	0	3,000,000	0		
白炳辉	境内自然人	3.35%	2,500,000	0	2,500,000	0		
赵素菲	境内自然人	2.68%	2,000,000	0	2,000,000	0		
王略	境内自然人	2.28%	1,700,000	0	1,700,000	0		
朱希良	境内自然人	2.01%	1,500,000	0	1,500,000	0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2.01%	1,500,000	0	1,500,000	0		
辛幸明	境内自然人	1.07%	800,000	0	800,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普宇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普宇持有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13% 的股权，是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王略是本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之一，王略持有新疆天							

	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 的股权。除此以外，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华	415,500	人民币普通股	415,500
汤英友	10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900
魏涛	91,602	人民币普通股	91,602
尤大龙	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
张建华	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68,900
王平	59,700	人民币普通股	59,700
上海青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
宫海燕	56,205	人民币普通股	56,205
何蓉	49,400	人民币普通股	49,400
李建	48,700	人民币普通股	48,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以及上述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王普宇	2006 年 03 月 07 日	91650109784673368U	投资与资产管理；销售：汽车配件、机电产品、农畜产品、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机械设备、皮棉、建材、钢材、装饰装修材料；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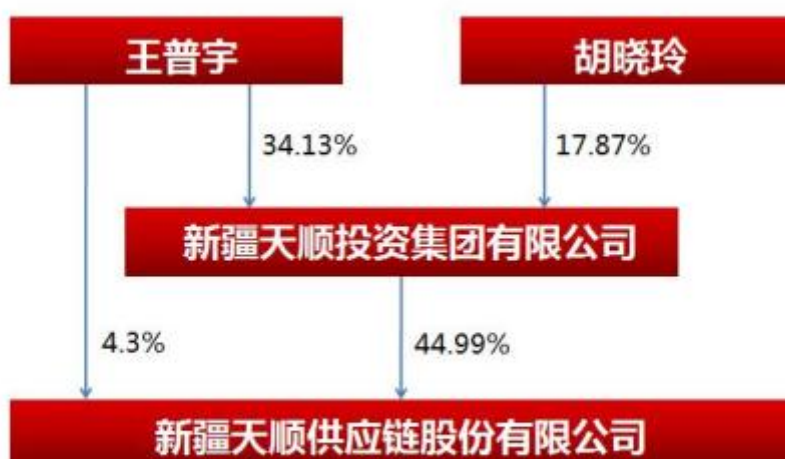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普宇	中国	否
胡晓玲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普宇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胡晓玲女士为公司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天顺股份的股份，自本次天顺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天顺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天顺股份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不丧失对天顺股份控股股东地位、不违反本公司已作出的相关承诺的前提下，有意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减持公司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上年末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除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将持有的部分发行人老股公开发售外，本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无减持意向。本人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两年后，本人在公司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且在申报离职半年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公司的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公司董事、总经理吴勇，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王略，副总经理马新平，监事赵素菲，以上人员均承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承诺。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承诺：在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次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王普宇	董事长	现任	男	46	2008年12月10日	2018年05月04日	3,210,000	0	0	0	3,210,000
胡晓玲	副董事长	现任	女	50	2008年12月10日	2018年05月04日	0	0	0	0	0
吴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8	2010年12月18日	2018年05月04日	300,000	0	0	0	300,000
赵燕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	女	52	2013年05月24日	2018年05月04日	0	0	0	0	0
姜长辉	董事	现任	男	39	2012年04月27日	2018年05月04日	0	0	0	0	0
舒群	董事	离任	男	50	2012年08月10日	2016年07月06日	0	0	0	0	0
马洁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2年04月27日	2018年05月04日	0	0	0	0	0
王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2年04月27日	2018年05月04日	0	0	0	0	0
朱瑛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6	2013年07月22日	2018年05月04日	0	0	0	0	0
赵素菲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5	2010年07月30日	2018年05月04日	2,000,000	0	0	0	2,000,000
黄绍英	监事	现任	女	48	2015年	2018年	0	0	0	0	0

					02月05日	05月04日						
胡建林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1年08月20日	2018年05月04日	0	0	0	0	0	0
王略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7	2010年07月14日	2018年05月04日	1,700,000	0	0	0	0	1,700,000
胡长征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2年06月02日	2018年05月04日	0	0	0	0	0	0
马新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2年06月02日	2018年05月04日	40,000	0	0	0	0	40,000
卢明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2年06月02日	2018年05月04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7,250,000	0	0	0	0	7,25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舒群	董事	离任	2016年07月06日	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王普宇先生，本公司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1年10月。1991年至1997年历任克拉玛依市乌尔禾联营车队驾驶员、项目经理；1998年至2003年任克拉玛依市普宇公司董事长；2003年至2006年任克拉玛依市德合兴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11月至今任天顺有限董事长；2008年12月至今兼任天顺股份董事长。

胡晓玲女士，本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7年8月。1995年至2001年任克拉玛依井下作业公司经管员；2001年至2003年任克拉玛依市普宇公司总经理；2003年至2007年任克拉玛依市德合兴工贸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6年11月至今任天顺有限总经理；2008年12月至今任天顺股份副董事长。

吴勇先生，本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9年10月，硕士研究生学历。1989年7月至1995年1月在中国人民银行克拉玛依分行工作；1995年1月至1997年3月任克拉玛依市油城信用社开发部总经理；1997年3月至2002年12月任克拉玛依市茂源信用社主任；2002年12月至2006年6月任克拉玛依市城市信用社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10年4月任克拉玛依市商业银行行长；2010年4月至2010年12月任昆仑银行克拉玛依营业部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天顺股份总经理；2011年2月至今任天顺股份董事。

赵燕女士，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5年5月，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

计师。1988年3月至1999年6月在新联集团历任出纳、会计处长；1999年6月至2000年2月在无锡拖拉机厂、无锡中收收割机厂任董事、总会计师；2000年3月至2001年7月在中收新疆机械制造公司、中收房地产公司任财务经理；2001年10月至2009年8月在新疆广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部长、财务副总监；2009年8月至2013年5月任新疆天山畜牧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5月至今任天顺股份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天顺股份财务总监，2015年5月至今任天顺股份董事。

姜长辉先生，本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8年9月，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至2002年，在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师；2002年至2005年，在凯利资产服务有限公司任资产经理；2007年至2008年在加铝企业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任并购经理；2008年至今任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总裁。2012年4月至今任天顺股份董事。

舒群先生，本公司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7年11月，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营师。1997年5月任新疆轻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1997年6月至2000年6月任新疆啤酒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啤酒花”）董事会秘书；2000年6月至2003年6月任啤酒花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2003年6月至2005年9月任啤酒花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05年9月至2006年7月任啤酒花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兼任综合部部长；2006年7月至2010年1月任啤酒花董事会秘书；2006年12月至2012年10月历任新疆啤酒花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新疆华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4年4月任新疆鑫丰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6年1月任新疆美特智能安全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2016年7月任天顺股份董事。

马洁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2年3月，博士研究生学历。1985年9月至1989年9月任新疆财经学院工业经济系助教；1992年3月至1992年7月任新疆财经学院工业经济系助教；1992年7月至1994年1月任新疆财经学院工业经济系讲师、教研室主任；1994年1月至1997年12月任新疆财经学院工商管理系副主任、副教授；1998年1月至2001年7月任新疆财经学院科研处副处长、处长；2001年8月至2007年9月任新疆财经大学研究生处MBA教育中心（后改名MBA学院）处长、主任、教授；2007年9月至今先后任新疆财经大学MBA学院主任、院长、教授；现兼任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2年4月至今担任天顺股份独立董事。

王江先生，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2年12月，博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6月至1991年12月任西安公路学院管理系助教、讲师；1992年9月至1995年7月历任深圳鸿基集装箱运输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主任，深圳保得实业发展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8月至今任深圳大学物流研究所所长，深圳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现兼任深圳市爱比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2年4月至今担任天顺股份独立董事。

朱瑛女士，本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1年5月，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1年2月至1993年8月任乌鲁木齐市博通电子事务所会计；1993年9月至2000年9月任兵团新新会计事务所（现变更为新新华通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0年10月至2001年10月借调至中国证监会新疆监管局上市处工作；2001年11月至今，担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原名为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分所）所长、合伙人。现兼任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众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7月至今担任天顺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

赵素菲女士，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2年10月，大学本科学历。1989年至2002年任中国建设银行新疆分行营业部客户经理；2005年至今历任新疆融海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兼任：新疆中小企业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新疆中智创展通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融海惠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新疆通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新疆和禅茶电子商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2010年7月至今任天顺股份监事会主席。

黄绍英女士，本公司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9年2月，EMBA。2010年至2011年任陕西文化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作与股权管理岗，2011年至今任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西安管理总部总经理。2015年2月至今任天顺股份监事。

胡建林先生，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信息技术部部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3年10月，大学专科学历，高级经营师。2000年3月至2003年3月任新疆万众科技有限公司副经理；2003年3月至2005年7月任新疆万众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校长；2003年10月至2006年8月任新疆华凌技工学校科长；2006年9月至2009年1月任新疆晨光赢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9年2月至今任天顺股份信息技术部部长；2011年8月至今任天顺股份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

王略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0年6月，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物流师。1992年至1996年任克拉玛依市人民银行科员；1996年至2003年任克拉玛依市油城信用社职员；2003年至2006年任克拉玛依市德合兴工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至2007年任克拉玛依市德合兴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年至2008年历任天顺有限发展部部长、董事；2008年12月至2010年12月任天顺股份投资部部长；2008年12月至2015年4月任天顺股份董事；2010年7月至今任天顺股份董事会秘书；2012年6月至今担任天顺股份副总经理。

胡长征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1年3月，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物流师，助理经济师。1995年1月至2000年1月在新疆奎屯市红旗商场工作；2007年2月至2008年11月任克拉玛依德合兴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2年6月任天顺股份市场总监；2012年6月至今任天顺股份副总经理。

马新平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8年8月，专科学历。2000年6月至2006年10月任宏泰矿业有限公司职员；2006年10月至2008年12月任天顺有限项目经理；2009年1月至2012年6月历任天顺股份项目经理、运营总监；2012年6月至今任天顺股份副总经理。

卢明星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6年12月，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HR经理人（中級），员工关系管理师。1999年10月至2009年3月在新疆屯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从事人力资源及行政工作；2009年4月至2012年4月任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经理兼行政中心副主任；2012年6月至今任天顺股份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普宇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年03月07日		否
胡晓玲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6年03月07日		是
姜长辉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3月01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普宇	布尔津县德合旅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5年09月06日		否
王普宇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欧啦物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04月17日		否
王普宇	巴里坤县天恒祥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2月11日		否
王普宇	喀什安顺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1年08月08日		否
胡晓玲	布尔津县德合旅游有限公司	监事	2005年09月06日		否

			日		
胡晓玲	乌鲁木齐天恒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0年12月09日		否
朱瑛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新疆分所	所长、合伙人	2001年11月18日		是
朱瑛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27日		是
朱瑛	新疆众合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6月17日		是
朱瑛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年11月13日		是
马洁	新疆财经大学 MBA 学院	教授	2009年12月26日		是
马洁	新疆北新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5月20日		是
马洁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27日		是
王江	深圳大学物流研究所	所长	1995年08月30日		是
王江	深圳市爱比西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1995年08月30日		否
黄绍英	深圳市东方富海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1年09月10日		是
赵素菲	新疆中小企业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01月26日		否
赵素菲	新疆融海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年05月19日		否
赵素菲	新疆天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11月13日	2016年11月12日	否
赵素菲	霍尔果斯通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26日		否
赵素菲	新疆中智创展通讯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1月18日		是
赵素菲	新疆融海惠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年04月27日		是
赵素菲	新疆和禅茶电子商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年03月10日		否
赵素菲	新疆通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4年11月02日		否

吴勇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06月21日		否
赵燕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08月17日		否
王略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6月21日		否
王略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0年09月03日		否
王略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12月22日		否
马新平	巴里坤县天恒祥物流有限公司	经理	2013年12月11日		否
马新平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经理	2011年06月21日		否
马新平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4月22日		否
马新平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8月17日		否
胡建林	巴里坤县天恒祥物流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2月11日		否
胡建林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4月22日		否
胡建林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6年08月17日		否
胡长征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8月3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与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方案，其中公司董事的薪酬计划，经报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则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监事的津贴经报监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考评体系，定期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评。同时公司在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普宇	董事长	男	46	现任	26.69	否
胡晓玲	副董事长	女	50	现任	0	是
吴勇	董事、总经理	男	48	现任	23.76	否
赵燕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52	现任	18.91	否
姜长辉	董事	男	39	现任	0	是
舒群	董事	男	50	离任	0	否
马洁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	否
王江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	否
朱瑛	独立董事	女	46	现任	5	否
赵素菲	监事会主席	女	45	现任	0	否
黄绍英	监事	女	48	现任	0	否
胡建林	监事	男	44	现任	17.09	否
王略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7	现任	12.97	否
胡长征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10.81	否
马新平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9.41	否
卢明星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3.93	否
合计	--	--	--	--	158.5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7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7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1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17
财务人员	29
行政人员	50
合计	17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
本科	49
大专	71
中专及以下	53
合计	177

2、薪酬政策

为建立健全支持公司战略发展的激励机制，更好发挥收入分配对员工的激励作用，做到按劳按贡献获取报酬的原则，使员工的劳动效率和劳动报酬紧密挂钩，充分体现岗位责任、技能、强度、环境与劳动报酬相一致，从而不断完善制定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及配套制度以及中长期激励机制，将员工的职业规划与公司发展有机结合，营造出能吸引人才、留住人才、激励人才的良好激励环境，使优秀人才长期为公司服务，增强企业凝聚力以及员工的认同感，为员工提供良好的晋升通道，不断激发员工潜能，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健康发展。

3、培训计划

为使企业各级员工、管理者的综合素质和技能以及组织能力不断满足公司日益发展的公司战略和人力资源发展的需求，并在可持续发展基础上，对员工进行有计划、针对性、系统性制定公司完整的培训体系及配套的制度，培训分公司级为一级培训，部门级为二级培训，班组级其他培训为三级培训，每年依据公司《培训管理制度》制定切实可行的年度培训计划、临时性培训计划，并按计划进行实施、验证、反馈、考核，最终达到培训的效果。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为公司规范、高效的经营提供的保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颁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并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

（二）关于公司和控股股东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其他方式变相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行使职权，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全体董事能够切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责。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尽职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高决策效益和质量起到了重要作用。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行使职权。全体监事在日常工作中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的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并持续完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和绩效评价公正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指定《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并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公司对重大未公开内幕信息执行严格的保密程序，控制知情人员范围。此外公司通过互动平台、投资者专线电话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同时公司主动与监管部门保持沟通，确保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七）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各方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股东、社会、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均衡，共同推动公司平稳持续地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结构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业务依赖、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已形成完整的体系，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系统，独立于控股股东进行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程序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或其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三）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运输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债务提供过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健全的管理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业务部门均按照公司内部规定行使各自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的机构设置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个人或单位干预的情形。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有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银行帐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并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1 月 24 日		-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100.00%	2016 年 05 月 06 日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朱瑛	6	4	2	0	0	否
马洁	6	5	1	0	0	否
王江	6	4	2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形。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2016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公司提交董事会的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2016年各专门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其他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审计工作报告和工作计划，并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进行监控，督促和指导公司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同时与审计会计师进行沟通，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并对年度审计工作进行安排，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相关人员进行有效沟通。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

工作职责。

(二)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与发展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尽职尽责。结合国内外经济形势和公司细分行业的特点，对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进行深入地分析，尤其是对公司战略规划、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了研究，提出企业应重点关注的事项。公司战略与发展委员会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健康的发展提供了战略层面的支持。

(三)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为充分调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的积极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不断探索完善薪酬与绩效考核体系。

(四) 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等相关事宜进行了讨论。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及高管候选人进行了资格审查，认为公司现有董事会人员结构合理，高管团队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和管理经验，完全胜任各自的工作。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公司按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专业技能、管理水平等方面综合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与评定。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年04月1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 认定为重大缺陷: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 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 认定为重要缺陷: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3)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 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 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 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 营业收入 2% 为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的 2% ≤ 错报 < 营业收入的 5% 为重要缺陷; 错报 ≥ 营业收入 5% 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2% 为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的 2% ≤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5% 为重要缺陷; 错报 ≥ 资产总额 5% 为重大缺陷。	重大缺陷: 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 (含 1,000 万元), 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重要缺陷: 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 (含 500 万元), 但小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或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处罚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一般缺陷: 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在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下, 或受到省级以下 (含省级) 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 天顺股份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3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提醒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使用者关注：如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7]002577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一）所述，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升支行对天顺股份公司提出诉讼。该诉讼由于天顺股份在仓单质押权下的资产管理流程存在缺陷，截止报告日该诉讼案件尚未审理。我们提醒本报告使用者注意相关风险。需要指出的是，我们并不对天顺股份公司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意见或提供保证。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发表的审计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4 月 11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7]00257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耀华 薛祈明

审计报告正文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天顺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天顺股份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顺股份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一）所述，截止财务报表批准日，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升支行对天顺股份公司提起的诉讼尚未审理，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944,227.95	62,343,716.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9,764,459.51	111,297,368.81
应收账款	223,195,480.19	155,825,994.39
预付款项	90,663,119.54	17,676,677.1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916,397.20	20,853,981.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80,023.32	4,334,565.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85,130.15	5,862,154.97
流动资产合计	525,348,837.86	378,194,459.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2,812,002.67	43,722,185.09
固定资产	27,934,949.94	31,032,402.43
在建工程	42,753,756.34	41,747,578.31
工程物资		100,988.1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60,162.24	6,028,832.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4,087.64	424,16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99,290.28	1,858,714.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8,701.23	1,388,701.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7,742,950.34	126,303,562.83
资产总计	653,091,788.20	504,498,022.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290,000.00	179,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00,000.00
应付账款	35,938,807.19	22,127,804.80
预收款项	64,963,394.64	1,055,566.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475,584.06	2,830,960.22
应交税费	6,418,494.40	2,615,683.13
应付利息	116,327.40	232,211.1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426,950.87	7,634,830.1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00,629,558.56	217,497,055.6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63,736.7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484,317.39	16,375,907.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648,054.15	16,375,907.34
负债合计	237,277,612.71	233,872,963.0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680,000.00	5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705,254.25	65,214,602.5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0,294.94	106,123.30
盈余公积	10,261,564.87	9,624,188.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4,131,384.64	139,334,005.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1,928,498.70	270,278,919.88
少数股东权益	3,885,676.79	346,139.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814,175.49	270,625,059.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3,091,788.20	504,498,022.23

法定代表人：王普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俊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865,493.61	58,345,920.5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733,541.70	29,510,000.00
应收账款	111,243,641.43	76,112,435.77
预付款项	71,752,469.91	9,683,916.7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428,826.10	52,032,945.39
存货	1,916,883.81	284,6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19,884.02	2,945,228.99
流动资产合计	349,660,740.58	228,915,047.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521,293.57	49,57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2,812,002.67	43,722,185.09
固定资产	24,891,468.14	27,335,886.46
在建工程	594,044.75	174,339.62
工程物资		100,988.1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5,185.40	501,917.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2,192.99	1,027,501.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88,701.23	1,388,701.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4,724,888.75	123,821,520.02
资产总计	474,385,629.33	352,736,567.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400,000.00	131,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00,000.00
应付账款	21,471,280.28	6,384,299.45
预收款项	59,948,879.45	1,055,486.21
应付职工薪酬	4,016,909.58	2,382,405.14
应交税费	1,063,968.88	1,956,437.69
应付利息	116,327.40	232,211.1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07,330.92	5,808,234.9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7,924,696.51	151,419,074.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84,317.39	4,375,907.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84,317.39	4,375,907.34
负债合计	161,409,013.90	155,794,981.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4,680,000.00	5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2,690,651.69	65,2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45,982.13	52,403.13
盈余公积	10,261,564.87	9,624,188.26
未分配利润	75,298,416.74	66,064,994.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2,976,615.43	196,941,58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4,385,629.33	352,736,567.4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9,905,675.25	487,018,082.64
其中：营业收入	549,905,675.25	487,018,082.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1,288,688.62	454,055,934.53
其中：营业成本	477,454,925.41	403,158,777.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338,195.06	3,620,451.04

销售费用	11,151,840.15	11,066,917.79
管理费用	18,628,021.93	14,720,954.88
财务费用	8,884,703.31	14,314,593.61
资产减值损失	1,831,002.76	7,174,239.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16,986.63	32,962,148.11
加：营业外收入	13,039,026.24	7,293,308.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80,314.01	2,841,932.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4,677.11	122,717.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175,698.86	37,413,524.75
减：所得税费用	5,434,282.49	4,768,282.5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41,416.37	32,645,24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34,755.49	32,729,102.85
少数股东损益	306,660.88	-83,860.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741,416.37	32,645,242.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34,755.49	32,729,102.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6,660.88	-83,860.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30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30	0.5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普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俊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57,255,595.32	299,734,668.22
减：营业成本	318,333,441.62	250,222,895.97
税金及附加	2,028,157.13	2,669,929.71
销售费用	8,594,212.76	8,724,921.23
管理费用	15,984,217.04	11,989,910.42
财务费用	7,603,191.10	10,443,598.53
资产减值损失	1,412,108.91	3,709,140.4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00,266.76	11,974,271.95
加：营业外收入	9,097,093.65	7,192,251.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73,224.87	569,263.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4,677.11	122,717.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24,135.54	18,597,260.68
减：所得税费用	2,053,336.37	3,012,749.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70,799.17	15,584,511.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870,799.17	15,584,511.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9,501,299.76	470,250,817.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292,646.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36,938.04	45,976,509.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5,230,884.25	516,227,32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5,305,517.32	390,342,027.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40,471.21	15,033,864.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958,104.45	32,346,779.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418,550.90	32,746,99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522,643.88	470,469,66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91,759.63	45,757,662.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000.00	70,0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0,000.00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42,000.00	9,070,0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98,987.95	7,196,325.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68,153.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7,141.49	7,196,325.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4,858.51	1,873,72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836,000.00	4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944,732.00	17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82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889,553.20	170,9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955,620.24	193,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55,627.87	15,002,436.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10,893.00	1,921,14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22,141.11	210,523,58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67,412.09	-39,593,583.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50,510.97	8,037,803.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493,716.98	53,455,913.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44,227.95	61,493,716.9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733,357.81	282,530,344.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90,492.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15,625.14	292,717,461.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6,139,475.04	575,247,806.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884,497.36	236,287,453.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684,068.44	11,748,72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75,246.84	19,066,143.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89,974.43	268,589,11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533,787.07	535,691,43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94,312.03	39,556,369.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000.00	70,0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2,000.00	70,0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4,990.00	1,210,75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11,429.9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56,419.98	1,780,75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14,419.98	-1,710,704.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836,000.00	170,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5,944,732.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821.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889,553.20	170,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4,955,620.24	168,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55,627.87	14,168,778.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800,000.00	1,921,147.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111,248.11	184,689,925.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78,305.09	-14,189,925.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69,573.08	23,655,738.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495,920.53	33,840,181.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865,493.61	57,495,920.5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				65,214,602.56			106,123.30	9,624,188.26		139,334,005.76	346,139.35	270,625,059.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				65,214,602.56			106,123.30	9,624,188.26		139,334,005.76	346,139.35	270,625,059.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8,680,000.00				87,490,651.69			44,171.64	637,376.61		34,797,378.88	3,539,537.44	145,189,116.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434,755.49	306,660.88	35,741,416.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680,000.00				87,490,651.69							3,232,876.56	109,403,528.2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680,000.00				87,490,651.69							3,232,876.56	109,403,528.2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32,876.56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7,376.61		-637,376.61		
1. 提取盈余公积									637,376.61		-637,376.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4,171.64					44,171.64
1. 本期提取								127,093.46					127,093.46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58,5 21.13		-7,998,5 21.13		-6,440,0 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58,5 21.13		-1,558,5 21.13			
2. 提取一般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6,440,0 00.00		-6,440,0 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9,053. 20						29,053. 20
1. 本期提取							114,997 .57						114,997 .57
2. 本期使用							-85,944. 37						-85,944. 3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 ,000.0 0				65,214, 602.56		106,123 .30	9,624,1 88.26		139,334 ,005.76	346,139 .35	270,625 ,059.2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	所有者权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股	收益			利润	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				65,200,000.00			52,403.13	9,624,188.26	66,064,994.18	196,941,58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				65,200,000.00			52,403.13	9,624,188.26	66,064,994.18	196,941,585.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80,000.00				87,490,651.69			-6,421.00	637,376.61	9,233,422.56	116,035,029.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70,799.17	9,870,799.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680,000.00				87,490,651.69						106,170,651.6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680,000.00				87,490,651.69						106,170,651.6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37,376.61	-637,376.61	
1. 提取盈余公积									637,376.61	-637,376.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6,421.00			-6,421.00
1. 本期提取								76,500.82			76,500.82
2. 本期使用								-82,921.82			-82,921.8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4,680,000.00				152,690,651.69			45,982.13	10,261,564.87	75,298,416.74	312,976,615.4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				65,200,000.00			53,454.07	8,065,667.13	58,479,004.03	187,798,12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000,000.00				65,200,000.00			53,454.07	8,065,667.13	58,479,004.03	187,798,125.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0.94	1,558,521.13	7,585,990.15	9,143,460.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84,511.28	15,584,511.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58,521.13	-7,998,521.13	-6,4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58,521.13	-1,558,521.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440,000.00	-6,44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050.94			-1,050.94
1. 本期提取								79,382.85			79,382.85
2. 本期使用								-80,433.79			-80,433.7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000,000.00				65,200,000.00			52,403.13	9,624,188.26	66,064,994.18	196,941,585.57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 1、中文名称：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号：650000048000010
- 3、法定代表人：王普宇
- 4、设立日期：2008年12月10日
- 5、公司住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52号
- 6、注册资本：人民币7,468万元
- 7、联系电话：0991-3792602
- 8、互联网地址：www.xjtsscm.com

(二) 历史沿革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股份”或“本公司”或“公司”)持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6500000480000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于2008年12月10日，

由新疆天顺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有限”)与王普宇共同发起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其中天顺有限出资人民币2,70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90%,王普宇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2008年12月3日,公司股东首次货币出资人民币9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30%,其中天顺有限出资人民币600.00万元,王普宇出资人民币300.00万元。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以“五洲审字[2008]8-69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公司2009年6月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规定,公司注册资本第二期缴付情况变更为:天顺有限第二期出资人民币2,10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人民币11,921,820.60元,实物资产出资人民币9,078,179.40元。第二期出资后连同第一期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100%。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以“五洲审字[2009]8-38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2年4月23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2)1017号资产评估报告对该实物资产的出资价值进行复核评估,重新确定的评估金额为人民币6,995,707.00元,根据2012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关于补足出资的议案》的相关规定,控股股东天顺有限以货币资金方式补足资本金。

根据公司2009年12月12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规定,股东天顺有限将其持有675.00万股股份分别转让给史永刚、许可、焦玉莉、贾智慧和储召辉等五位自然人,其中120.00万股转让给史永刚,180.00万股转让给许可,125.00万股转让给焦玉莉,125.00万股转让给贾智慧,125.00万股转让给储召辉。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天顺有限67.499%,王普宇10%,史永刚4%,许可6%,焦玉莉4.167%,贾智慧4.167%,储召辉4.167%。

根据公司2010年2月6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分别由王略、倪娟、拜文艳、董洪霞、赵禄、任琪荣、马新平、高思芳、张金福、李晓燕、潘和平、陈永兵和梅启龙等十三位自然人认缴。增资扩股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天顺有限63.2813%,王普宇9.3746%,史永刚3.75%,许可5.625%,焦玉莉3.9063%,贾智慧3.9063%,储召辉3.9063%,王略5.00%,倪娟0.1563%、拜文艳0.1563%、董洪霞0.1563%、赵禄0.1563%、任琪荣0.125%、马新平0.125%、高思芳0.0625%、张金福0.0625%、李晓燕0.0625%、潘和平0.0625%、陈永兵0.0625%和梅启龙0.0625%。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以“五洲松德证审字[2010]2-011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公司2010年7月21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0万元,均由股东天顺有限认缴,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00万元。增资扩股后天顺有限拥有公司股权69.8718%。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以“五洲松德验字[2010]2-0567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公司2010年7月26日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00.00万元,分别由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及白炳辉、朱希良、辛幸明、赵素菲、袁卫新和饶国兵等六位自然人认缴,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增资扩股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天顺有限54.5%,王普宇6%,史永刚2.4%,许可3.6%,焦玉莉2.5%,贾智慧2.5%,储召辉2.5%,王略3.2%,倪娟0.1%、拜文艳0.1%、董洪霞0.1%、赵禄0.1%、任琪荣0.08%、马新平0.08%、高思芳0.04%、张金福0.04%、李晓燕0.04%、潘和平0.04%、陈永兵0.04%和梅启龙0.04%,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6%,白炳辉5%,朱希良3%,辛幸明2%,赵素菲4%,袁卫新0.6%,饶国兵1.4%。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以“五洲松德验字[2010]2-057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公司2010年9月21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原股东倪娟、高思芳两人将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王普宇,转让后王普宇持有公司股份307.0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6.14%;辛幸明将所持有的20万股公司股权转让给江凌云,转让后辛幸明持有公司股份80.0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1.6%;江凌云持有公司股份20.0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0.4%。

2011年2月和2011年3月原股东赵禄、潘和平与王普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赵禄和潘和平分别将持有的5.00万股、2.00万股股份,以每股1.9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王普宇,转让后赵禄和潘和平不再持有公司股份,王普宇持有公司6.28%股份;2011年2月21日原股东许可与天顺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180.00万股股份以每股价格3元转让给天顺有限;原股东焦玉莉与天顺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125.00万股

股份以每股价格3元转让给天顺有限；2011年3月3日原股东贾智慧与天顺有限、刘冰和吴勇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125.00万股股份以每股价格3元分别转让给天顺有限85.00万股、刘冰10.00万股、吴勇30.00万股；2011年3月3日原股东储召辉与天顺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125万股股份以每股价格3元转让给天顺有限；2011年3月3日原股东史永刚与天顺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120.00万股股份以每股价格3元转让给天顺有限。以上股权变更后天顺有限持有公司股权67.20%。

根据公司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万元，分别由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新疆光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以每股7.5元现金认缴，其中人民币600.00万元作为新增注册资本，剩余人民币3,900.00万元作为公司资本公积，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600.00万元。上述实收资本业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华西分所以“五洲松德验字[2011]2-402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2年7月11日原股东刘冰与王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10.00万股股份以每股7.5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王略，转让后刘冰不再持有公司股份，王略持有公司3.04%股份；2012年7月原股东董洪霞和张金福与王普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分别将持有的5.00万股、2.00万股股份，以每股2.91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王普宇，转让后董洪霞和张金福不再持有公司股份，王普宇持有公司5.73%股份。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的姓名或名称	出资合计	占注册资本比例
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3,600,000.00	60.00%
皖江芜湖物流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500,000.00	8.04%
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2.68%
王普宇	3,210,000.00	5.73%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	5.36%
白炳辉	2,500,000.00	4.46%
赵素菲	2,000,000.00	3.57%
王略	1,700,000.00	3.04%
朱希良	1,500,000.00	2.68%
辛幸明	800,000.00	1.43%
饶国兵	700,000.00	1.25%
袁卫新	300,000.00	0.54%
吴勇	300,000.00	0.54%
江凌云	200,000.00	0.36%
拜文艳	50,000.00	0.09%
任琪荣	40,000.00	0.07%
马新平	40,000.00	0.07%
李晓燕	20,000.00	0.03%
陈永兵	20,000.00	0.03%
梅启龙	20,000.00	0.03%
合计	56,000,000.00	100.00%

*2012年11月12日新疆天顺物流有限公司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米东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许可更名为新疆天顺投资有限公司，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3年1月7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米东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许可更名为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投资”），并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年6月21日新疆光正置业有限责任公司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工商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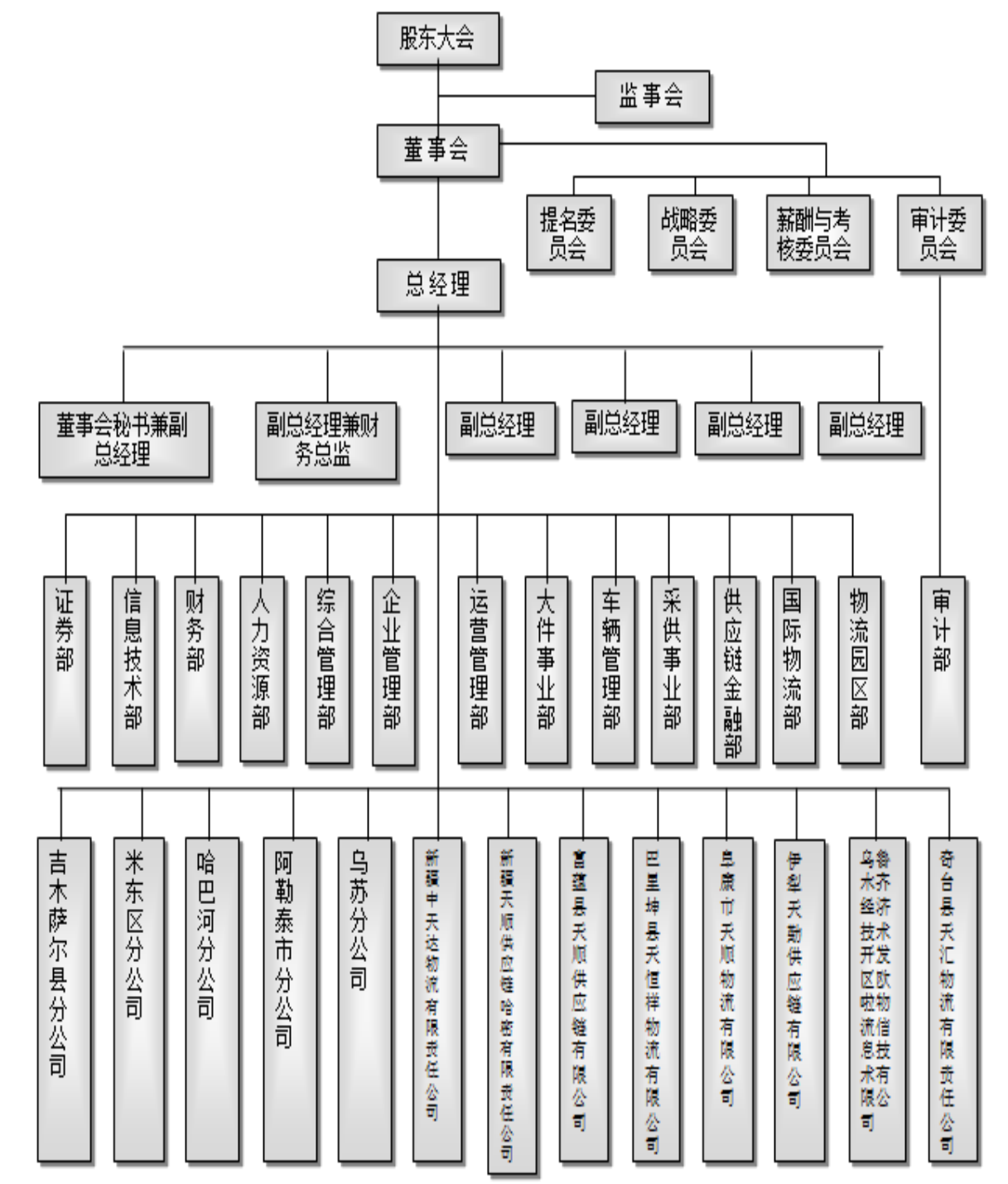
政管理局许可更名为新疆沪新光正股权投资有限公司；2011年10月26日经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许可更名为光正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5月12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019号文《关于核准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68.00万股。本公司于2016年5月19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68.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468.00万元。本次变更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6]000449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三）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许可经营项目：（具体经营项目和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为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大型物件运输（二类），大型物件运输（四类），国际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货运站（场）经营；煤炭批发。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需取得专项审批待取得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书后方可经营，具体经营项目期限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和颁发的行政许可证为准）：铁路、公路货物运输代理；装卸、搬运服务、国内劳务输出；国际货运代理；物流园管理服务；仓储服务；综合物流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停车服务；过磅服务；物流配送服务；货运信息、商务信息咨询；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工原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焦炭，矿产品，铁精粉，生铁，化肥，建材，金属制品的销售；工程机械租赁，房屋租赁；油田物资，石油制品的销售。

（四）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16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哈密天顺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简称“富蕴天顺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简称“阜康天顺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巴里坤县天恒祥物流有限公司(简称“巴里坤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简称“伊犁天勤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欧啦物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欧啦公司”)	控股子公司	57	57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天达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奇台县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奇台物流公司”)	控股子公司	55	55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子公司
奇台县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特点针对公司所发生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计量及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职工薪酬、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财

务状况、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为投资性主体的会计政策：本公司仅将为本公司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

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

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

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或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或期末前xx日收盘均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应收账款：单项金额在 300 万元(含 300 万元)以上。(2)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 个月以内	1.00%	1.00%
3 个月-1 年	5.00%	5.00%
1—2 年	15.00%	15.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①本公司的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②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

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

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净残值率(%)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	40	2.375
土地使用权	---	按合同或法律的规定确认	---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润很可能流入公司。(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	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5	11.875
办公电子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1.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按合同或法律的规定确认
软件	5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

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具体以购买方提货时本公司开具的出库单经购买方签单确认作为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以出库单数量及合同中约定的价格作为收入的计量依据。

2、提供服务收入

第三方物流服务已经提供或服务进度能够可靠的确认，服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时，确认服务收入的实现。具体根据接受服务方的物流服务需求提供物流服务完成后，以经第三方运输单位签单确认的运输结算单据及接受服务方签单确认的业务凭据作为已经提供服务的确认依据，以接受服务方签单确认的业务凭据及物流服务合同中约定的价格作为服务收入的计量依据。

3、物流园经营收入

本公司物流园经营收入以公司与需方签订的物流园经营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总报酬，在合同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4、物流金融监管收入

本公司物流金融监管收入以公司与质权人及出质人签订的商品质押监管协议约定的监管费用总额，在监管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5、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1.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销售商品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17%、1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7.5%、10%、15%、25%
营业税	营改增之前的应纳税营业额	3%、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15%
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	15%
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	7.5%
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	7.5%
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0%
巴里坤县天恒祥物流有限公司	25%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欧啦物流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阜康市天顺物流有限公司	25%
奇台县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013年4月15日,本公司向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国家税务局予以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经自治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评审,本公司符合《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中第二十九条:第三方物流服务设施建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建设的要求。本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享受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的税收优惠政策。

2016年3月16日,经哈密市地方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享受西部大开发战略税收优惠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3年4月28日,富蕴县地方税务局下发《减免税备案通知书》[富地税减免备字2013[006]]号文件:本公司之子公司富蕴县天顺供应链有限公司自2012年度起至2016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两免三减半(减半征税期间,免征地方分享部分)。

2015年5月19日,经察布查尔县地方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伊犁天勤供应链有限公司自2015年度起至2019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两免三减半(减半征收期间,免征地方分享部分)。

2016年12月8日,经博乐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自2017年度起至2021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两免三减半(减半征收期间,免征地方分享部分)。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621.73	47,150.59
银行存款	75,869,606.22	61,446,566.39
其他货币资金	0.00	850,000.00
合计	75,944,227.95	62,343,716.98

其他说明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284,459.51	33,49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34,480,000.00	77,807,368.81
合计	89,764,459.51	111,297,368.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6,973,443.90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34,480,000.00
合计	146,973,443.90	34,48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 1、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股5%（含5%）以上表决权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票据。
- 2、期末无质押票据。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2,115,744.98	100.00%	8,920,264.79	3.84%	223,195,480.19	162,745,071.74	100.00%	6,919,077.35	4.25%	155,825,994.39
合计	232,115,744.98	100.00%	8,920,264.79	3.84%	223,195,480.19	162,745,071.74	100.00%	6,919,077.35	4.25%	155,825,994.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3个月以内	158,752,358.96	1,587,523.58	1.00%

3个月-1年	53,022,368.97	2,651,118.45	5.00%
1年以内小计	211,774,727.93	4,238,642.03	
1至2年	9,686,769.89	1,453,015.48	15.00%
2至3年	10,492,581.50	3,147,774.45	30.00%
3年以上	161,665.66	80,832.83	
3至4年	161,665.66	80,832.83	50.00%
4至5年	0.00	0.00	
5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232,115,744.98	8,920,264.7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01,187.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42,754,073.98	18.42	1,220,994.45
第二名	24,052,470.65	10.36	351,031.24
第三名	17,550,901.07	7.56	546,454.21
第四名	13,282,651.98	5.72	132,826.52

第五名	11,793,225.48	5.08	264,364.81
合计	109,433,323.16	47.15	2,515,671.2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143,829.56	99.43%	16,691,178.18	94.42%
1 至 2 年	234,156.08	0.26%	985,498.97	5.58%
2 至 3 年	285,133.90	0.31%	0.00	0.00%
3 年以上	0.00	0.00%	0.00	0.00%
合计	90,663,119.54	--	17,676,677.15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75,642,706.10	83.43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
------	------	------	------	------------

				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716,703.64	100.00%	3,800,306.44	12.37%	26,916,397.20	23,682,924.29	100.00%	2,828,943.01	11.95%	20,853,981.28
合计	30,716,703.64	100.00%	3,800,306.44	12.37%	26,916,397.20	23,682,924.29	100.00%	2,828,943.01	11.95%	20,853,981.2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1,576,908.97	115,769.08	1.00%

3个月—1年	5,707,318.43	285,365.92	5.00%
1年以内小计	17,284,227.40	401,135.00	
1至2年	4,250,476.24	637,571.40	15.00%
2至3年	9,150,000.00	2,745,000.00	30.00%
3至4年	30,000.00	15,000.00	50.00%
4至5年	2,000.00	1,600.00	
5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30,716,703.64	3,800,306.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1,363.4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2,816,130.26	16,170,432.06
备用金	296,287.41	129,077.99
代理采购或代理销售款	14,000,000.00	1,910,939.40

上市费用	0.00	3,847,320.77
往来款项及其他	3,604,285.97	1,625,154.07
合计	30,716,703.64	23,682,924.2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代采购款	14,000,000.00	3 个月内-1 年	45.58%	300,000.00
第二名	往来款及保证金	5,127,837.40	3 个月内-3 年	16.69%	1,506,178.37
第三名	保证金	1,900,000.00	1-2 年	6.19%	285,000.00
第四名	保证金	1,000,000.00	2-3 年	3.26%	30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1,000,000.00	2-3 年	3.26%	300,000.00
合计	--	23,027,837.40	--	74.98%	2,691,178.3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1、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股5%以上（含5%）的股东单位款项。
- 2、期末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2,470.42	0.00	792,470.42	668,000.00	0.00	668,000.00
在产品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库存商品	7,687,552.90	0.00	7,687,552.90	4,583,752.89	917,187.07	3,666,565.82
周转材料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480,023.32	0.00	8,480,023.32	5,251,752.89	917,187.07	4,334,565.82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0.00					0.00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917,187.07			917,187.07		0.00
周转材料	0.00					0.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0.00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0.00					0.00
合计	917,187.07			917,187.07		0.00

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转回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917,187.07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0元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0.00

其他说明：

1、存货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3,228,270.43元，减幅61.47%，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库存商品期末采购较多所致。

2、期末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转回上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917,187.07元，期末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0元。

3、期末存货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4、期末存货余额中无抵押质押情况。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多缴企业所得税	427,686.44	608,326.82
待认证抵扣的进项税	2,974,746.18	3,727,678.86
增值税留抵扣额	982,697.53	1,412,575.25
理财产品	6,000,000.00	113,574.04
合计	10,385,130.15	5,862,154.97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229,783.77	7,871,274.42	0.00	48,101,058.19
2.本期增加金额	200,961.54	0.00	0.00	200,961.54
(1) 外购	200,961.54	0.00	0.00	200,961.54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40,430,745.31	7,871,274.42		48,302,019.7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90,894.25	887,978.85	0.00	4,378,873.10
2.本期增加金额	955,382.76	155,761.20	0.00	1,111,143.96
(1) 计提或摊销	955,382.76	155,761.20	0.00	1,111,143.96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4,446,277.01	1,043,740.05	0.00	5,490,017.0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984,468.30	6,827,534.37	0.00	42,812,002.67
2.期初账面价值	36,738,889.52	6,983,295.57	0.00	43,722,185.0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 1、期末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无对外抵押。
- 2、期末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960,554.12	48,960,554.12
2.本期增加金额	1,359,092.80	1,359,092.80
(1) 购置	1,359,092.80	1,359,092.80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700,658.93	700,658.93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4.期末余额	49,618,987.99	49,618,987.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928,151.69	17,928,151.69
2.本期增加金额	4,052,954.33	4,052,954.33
(1) 计提	4,052,954.33	4,052,954.33
3.本期减少金额	297,067.97	297,067.97
(1) 处置或报废	297,067.97	297,067.97
4.期末余额	21,684,038.05	21,684,038.0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7,934,949.94	27,934,949.94
2.期初账面价值	31,032,402.43	31,032,402.4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期末固定资产中的房屋作为银行借款抵押，用于抵押的房产账面原值为17,617,144.00元，净值为15,121,210.52元，抵押借款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十三）。

2、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天顺哈密物流园区建设项目	42,159,711.59	0.00	42,159,711.59	41,573,238.69	0.00	41,573,238.69
金蝶 EAS 软件	419,705.13	0.00	419,705.13	0.00	0.00	0.00
天顺物流信息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74,339.62	0.00	174,339.62	174,339.62	0.00	174,339.62
合计	42,753,756.34	0.00	42,753,756.34	41,747,578.31	0.00	41,747,578.3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顺哈密物流园区建设项目	90,270,229.14	41,573,238.69	586,472.90	0.00	0.00	42,159,711.59		46.70%	0.00	0.00	0.00%	募股资金
金蝶 EAS 软件		0.00	419,705.13	0.00	0.00	419,705.13				0.00	0.00%	其他
天顺物流信息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3,765,770.86	174,339.62	0.00	0.00	0.00	174,339.62		1.27%	0.00	0.00	0.00%	募股资金
合计	104,036,000.00	41,747,578.31	1,006,178.03			42,753,756.34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 1、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 2、公司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物资	0.00	100,988.18
合计		100,988.18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76,041.74	0.00	0.00	1,535,819.76	7,211,861.5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38,792.63	38,792.63

(1) 购置	0.00	0.00	0.00	38,792.63	38,792.63
(2) 内部研 发	0.00	0.00	0.00	0.00	0.00
(3) 企业合 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5,676,041.74			1,574,612.39	7,250,654.1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59,482.66			823,545.97	1,183,028.63
2.本期增加金 额	113,520.84			293,942.42	407,463.26
(1) 计提	113,520.84			293,942.42	407,463.26
3.本期减少金 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473,003.50	0.00	0.00	1,117,488.39	1,590,491.8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 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 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5,203,038.24	0.00	0.00	457,124.00	5,660,162.24
2.期初账面价	5,316,559.08	0.00	0.00	712,273.79	6,028,832.87

值					
---	--	--	--	--	--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1、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的情况。
- 2、期末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费用摊销	424,160.00		141,386.65		282,773.35

房租	0.00	13,714.29	2,400.00		11,314.29
合计	424,160.00	13,714.29	143,786.65		294,087.64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720,571.23	2,154,665.25	9,748,020.36	1,538,175.6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0.00	0.00
可抵扣亏损	0.00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31,630,833.53	4,744,625.03	1,678,333.49	320,539.05
合计	44,351,404.76	6,899,290.28	11,426,353.85	1,858,714.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99,290.28		1,858,714.7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置换	1,388,701.23	1,388,701.23
合计	1,388,701.23	1,388,701.23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为2011年乌鲁木齐市启动建设“两桥一路”项目，其中苏州路西延与乌奎高速公路互通立交工程占用本公司物流园项目用地的账面价值1,388,701.23元。根据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乌政办函（2013）3号文件，已决定按照现行市场价格进行等价置换的原则进行土地置换，但未确定地块。

3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400,000.00	0.00
抵押借款	0.00	86,00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0.00	0.00
保证+抵押借款	19,500,000.00	0.00
保证+质押借款	0.00	10,900,000.00
带有追索权的票据	9,390,000.00	52,400,000.00
合计	77,290,000.00	179,3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质押借款：

1) 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区分行借款8,400,000.00元，系本公司以12,132,219.73元应收账款质押取得。

保证借款：

2)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10,000,000.00元，系王普宇、胡晓玲夫妇为本公司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乌鲁木齐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天顺投资、王普宇作为反担保人向乌鲁木齐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3) 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借款30,000,000.00元，系天顺投资和王普宇、胡晓玲夫妇作为保证人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抵押借款：

4) 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19,500,000.00元，

系本公司以其拥有的房产、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取得，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密天顺公司以及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抵押物情况详见附注七（八）、（九）。

1、本公司无期末到期尚未偿还的借款。

2、带有追索权的贴现票据详见附注六、（二）。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0.00	1,700,000.00
合计		1,7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699,828.24	21,266,858.33
1—2 年	709,428.49	794,268.93

2-3 年	462,872.92	66,677.54
3-4 年	66,677.54	0.00
合计	35,938,807.19	22,127,804.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 1、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2、期末余额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 3、期末余额无应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6、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4,963,314.64	1,055,566.21
1-2 年	80.00	0.00
合计	64,963,394.64	1,055,566.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 1、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63,907,748.43元，增幅6054.36%，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本年度供应链业务增幅较大，预收供应链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 2、期末余额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30,960.22	21,629,397.87	18,984,774.03	5,475,584.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71,559.04	1,871,559.04	
合计	2,830,960.22	23,500,956.91	20,856,333.07	5,475,584.0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74,421.09	18,998,044.75	16,447,873.46	5,324,592.38
2、职工福利费		502,540.34	502,540.34	
3、社会保险费		981,425.98	981,425.9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4,583.84	804,583.84	
工伤保险费		107,225.85	107,225.85	
生育保险费		69,616.29	69,616.29	
4、住房公积金		532,420.00	532,42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539.13	614,966.80	520,514.25	150,991.68
合计	2,830,960.22	21,629,397.87	18,984,774.03	5,475,584.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64,457.50	1,764,457.50	
2、失业保险费		107,101.54	107,101.54	
合计		1,871,559.04	1,871,559.04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74,420.69	16,099.20
企业所得税	5,125,486.96	2,496,829.59
个人所得税	297,037.04	9,829.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034.99	1,009.91
营业税		18,603.44
教育费附加	44,029.52	1,004.10
房产税		48,126.43
其他	44,485.20	24,181.15
合计	6,418,494.40	2,615,683.13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6,327.40	232,211.16
合计	116,327.40	232,211.1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127,570.00	5,431,317.87
代交税金款	78,820.91	357,924.16
往来款项及其他	5,220,559.96	1,845,588.11

合计	10,426,950.87	7,634,830.14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无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375,907.34	21,700,000.00	1,591,589.95	36,484,317.39	
合计	16,375,907.34	21,700,000.00	1,591,589.95	36,484,317.3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2010 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综合物流配送中心）	1,678,333.49		47,499.96		1,630,833.53	与资产相关
2. 自主创新资金（物流信息平台）	116,949.03		61,017.00		55,932.03	与资产相关

3. 地方特色产业 中小企业发展专 项	281,266.42		146,198.88		135,067.54	与资产相关
4. 哈密综合物流 配送中心建设中 央预算内投资补 助	12,000,000.00	21,000,000.00			3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5. 新疆物流交易 平台建设项目补 贴	2,299,358.40		1,336,874.11		962,484.29	与资产相关
6. 物流园区城市 共同配送试点项 目		700,000.00			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6,375,907.34	21,700,000.00	1,591,589.95		36,484,317.39	--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说明：

(1)2016年9月、2016年10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密天顺公司分别收到哈密交通地区运输局根据交规划函[2015]225号文件发放的哈密综合物流配送中心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1,950.00万元、150.00万元。

(2)2016年3月，本公司收到乌鲁木齐市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根据乌商务服贸（2016）49号文件发放的物流园区城市共同配送试点项目补助资金70.00万元，本期项目尚未启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6,000,000.00	18,680,000.00				18,680,000.00	74,680,000.00

其他说明：

2016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019号）核准，公司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68.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7.70元，募集资金入账金额为10,617.07万元，其中计入股本1,86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749.07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68.00万元。上述新增注册资本情况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16】000449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214,602.56	87,490,651.69		152,705,254.25
合计	65,214,602.56	87,490,651.69		152,705,254.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6,123.30	101,333.30	57,161.66	150,294.94
合计	106,123.30	101,333.30	57,161.66	150,294.9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624,188.26	637,376.61		10,261,564.87
合计	9,624,188.26	637,376.61		10,261,564.8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数为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10%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334,005.76	114,603,424.0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9,334,005.76	114,603,424.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34,755.49	32,729,102.8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37,376.61	1,558,521.13
对股东的现金股利分配		6,44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131,384.64	139,334,005.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9,820,575.55	477,425,799.20	487,018,082.64	403,158,777.64

其他业务	85,099.70	29,126.21		
合计	549,905,675.25	477,454,925.41	487,018,082.64	403,158,777.64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71,546.77	1,325,381.14
教育费附加	763,142.97	978,541.55
营业税	240,427.91	650,542.94
其他	1,363,077.41	665,985.41
合计	3,338,195.06	3,620,451.04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32,039.49	5,466,069.84
办公费用	249,774.89	389,958.23
业务招待费	514,626.94	698,844.90
差旅费	541,938.79	331,531.10
通讯费	102,800.03	115,748.76
汽车费用	627,226.57	586,445.34
折旧摊销费	353,571.56	318,979.51
保险费	1,430,325.61	2,626,366.54
其他	699,536.27	532,973.57
合计	11,151,840.15	11,066,917.79

其他说明：

1、本期保险费相比去年减少1,196,040.93元，减幅为45.54%，原因系大件事业部业务量下降，运输中货物的保险相应减少。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737,324.92	6,646,613.40

办公费用	584,623.42	596,961.02
业务招待费	1,780,220.66	1,089,650.97
差旅费	771,684.02	592,208.56
通讯费	177,640.34	185,044.11
汽车费用	781,865.07	644,650.92
中介咨询费用	1,617,608.49	696,137.50
折旧摊销费	1,433,240.19	1,388,403.76
税金	60,721.97	796,255.49
研发支出	1,992,365.62	1,371,781.15
其他	1,690,727.23	713,248.00
合计	18,628,021.93	14,720,954.88

其他说明：

本期管理费用增幅26.54%，主要是人工薪酬增加及公司上市费用增加。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194,524.88	8,343,083.72
减：利息收入	332,537.74	58,195.01
现金折扣及贴息	2,865,150.56	4,495,921.01
手续费及其他	157,565.61	1,533,783.89
合计	8,884,703.31	14,314,593.61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48,189.83	6,257,052.50
二、存货跌价损失	-917,187.07	917,187.07
合计	1,831,002.76	7,174,239.57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9,199.3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0.00	
政府补助	12,953,903.20	7,129,875.91	
其他	85,123.04	104,233.54	
合计	13,039,026.24	7,293,308.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0 年中小 企业发展专 项资金(综合 物流配送中 心)	乌鲁木齐市 昌吉州财政 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47,499.96	47,499.96	与资产相关
自主创新资 金(物流信息 平台)	乌鲁木齐经 济技术开发 区科技局和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61,017.00	61,017.00	与资产相关
地方特色产 业中小企业 发展专项	乌鲁木齐市 财政局国库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否	否	146,198.88	146,198.88	与资产相关
重点非上市 公司各项补 助	开发区科技 局(知识产权 局) 2014 年 第二批自主	补助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资金							
乌鲁木齐经开区知识产权奖励金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鲁木齐经开区商务局外经贸奖励金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4,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鲁木齐经开区总工会奖金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营改增扶持资金	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铁枢纽综合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0,797,063.25	3,387,406.00	与收益相关
经营发展扶持资金	乌鲁木齐开发区财政局扶持资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186,897.00	与收益相关
新疆物流交易平台建设项目补贴	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1,336,874.11	700,641.6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乌鲁木齐开发区就业办公室社保补贴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否	否	240,250.00	300,215.4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2,953,903.2	7,129,875.91	--

						0	
--	--	--	--	--	--	---	--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情况说明：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六（十九）。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1）2016年8月，本公司收到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根据乌经开发办[2011]259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知识产权奖励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以及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科学技术局（知识产权局）的《证明》发放的知识产权奖励金30.00万元。

（2）2016年11月，本公司收到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国库收付中心根据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商务局（粮食局）《通知》发放的对外出口奖励24,000.00元。

（3）2016年12月，本公司收到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总工会根据乌经开工商联[2016]17号《关于公布2016年度企业优秀报刊评选活动获奖名单的通知》发放的总工会奖金1000.00元。

（4）2016年5月、10月，本公司分别收到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高铁枢纽综合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根据乌经开财政（请示）[2016]37号、67号《关于兑现我区“营改增”工作扶持资金的请示》发放的税收营改增扶持资金6,875,545.54元。2016年8月、12月，本公司之哈密子公司分别收到伊州区财政局、地区财政局根据新天哈字[2016]06号《关于申请财政拨款的报告》发放的营改增退税3,848,467.71元。2016年8月，本公司之阿勒泰分公司收到阿勒泰市财政局根据新财法税[2014]10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关于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性财政扶持政策的通知》发放的税收营改增扶持资金73,050.00元。本公司收到的营改增扶持资金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当期已全部收到。

（5）2015年12月，本公司收到乌鲁木齐市财政局根据乌发改服[2015]911号发放的新疆物流信息平台建设项目补贴资金3,000,000.00元，本期预算内费用投入资金1,336,874.11元，确认营业外收入1,336,874.11元。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74,677.11	122,717.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74,677.11	122,717.52	
对外捐赠	100,000.00	38,000.00	
其他	105,636.90	2,681,214.68	
合计	480,314.01	2,841,932.20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418,767.79	5,899,871.5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984,485.30	-1,131,588.99

合计	5,434,282.49	4,768,282.55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175,698.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293,924.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720,216.2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01,842.38
母公司减免所得税额的影响	-1,192,413.55
本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50,000.00
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298,854.84
所得税费用	5,434,282.49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3,716.54	58,195.01
政府补助	2,779,704.61	8,939,755.64
代理采购及代理销售款	40,000,000.00	27,092,636.31
往来款及其他	30,583,516.89	9,885,922.59
合计	73,436,938.04	45,976,509.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	11,030,825.89	8,497,696.90

代理采购及代理销售款	54,000,000.00	10,000,000.00
往来款及其他	21,387,725.01	14,249,296.32
合计	86,418,550.90	32,746,993.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1,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	9,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投资款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850,000.00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利息	258,821.20	
合计	1,108,821.2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39,800,000.00	
保理担保费等	10,893.00	1,071,147.00
票据保证金		850,000.00
合计	39,810,893.00	1,921,147.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5,741,416.37	32,645,242.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831,002.76	7,174,239.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24,965.89	5,252,265.12
无形资产摊销	401,479.49	399,887.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386.65	106,04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4,677.11	63,518.1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205,417.88	9,405,948.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40,575.56	-1,131,588.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7,240.43	9,754,162.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466,826.48	-11,354,573.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592,536.69	-6,557,47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91,759.63	45,757,662.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944,227.95	61,493,716.9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493,716.98	53,455,913.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50,510.97	8,037,803.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068,153.54

其中：	--
收购奇台县天汇子公司	3,068,153.54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068,153.54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5,944,227.95	61,493,716.98
其中：库存现金	74,621.73	47,150.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5,869,606.22	61,446,566.3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944,227.95	61,493,716.98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5,121,210.52	借款抵押
合计	15,121,210.52	--

其他说明：

公司以位于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街52号账面原值为17,617,144.00元，净值为15,121,210.52元房产做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借款19,500,000.00元。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奇台天汇公司	2016年11月30日	3,951,293.57	55.00%	现金购买	2016年11月30日	取得对方控制权	11,862,759.46	1,018,201.62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3,951,293.57
合并成本合计	3,951,293.57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951,293.5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6,021,897.37	16,021,897.37
货币资金	643,276.44	643,276.44
应收款项	9,100,933.73	9,100,933.73
存货	3,131,030.00	3,131,030.00
固定资产	391,854.90	391,854.90
无形资产	10,586.64	10,586.64
负债：	8,837,727.24	8,837,727.24
应付款项	7,039,106.62	7,039,106.62
净资产	7,184,170.13	7,184,170.13
取得的净资产	7,184,170.13	7,184,170.1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新设全资子公司新疆中天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奇台县天汇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55%）。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	------

				直接	间接	
富蕴天顺公司	新疆富蕴	新疆富蕴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哈密天顺公司	新疆哈密	新疆哈密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阜康天顺公司	新疆阜康	新疆阜康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巴里坤公司	新疆巴里坤	新疆巴里坤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伊犁天勤公司	新疆伊犁	新疆伊犁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欧啦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	新疆乌鲁木齐	软件开发	57.00%		投资设立
中天达公司	新疆博乐	新疆博乐	综合物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奇台天汇公司	新疆奇台县	新疆奇台县	综合物流服务	55.00%		收购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欧啦公司	43.00%	-151,529.85		194,609.50
奇台天汇公司	45.00%	458,190.73		3,691,067.2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欧啦公司	304,857.97	173,330.46	478,188.43	25,608.19		25,608.19	597,511.27	224,817.68	822,328.95	17,353.72		17,353.72
奇台天汇公司	25,197,333.85	4,681,653.59	25,658,559.44	17,292,450.93	163,736.76	17,456,187.69	15,552,051.28	469,846.09	16,021,897.37	8,664,378.70	173,348.54	8,837,727.24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欧啦公司		-352,394.99		-283,662.92		-195,024.77		-166,665.20
奇台天汇公司	11,862,759.46	1,018,201.62		143,079.11	28,847,144.41	1,554,753.2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天顺投资	新疆乌鲁木齐	投资等	3,100	44.99%	44.9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普宇 胡晓玲夫妇。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二合并报表范围。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布尔津县德合旅游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王继芳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兄
王继利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兄
刁爱玲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兄嫂
熊新芳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兄嫂
王淑芬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姊
王淑梅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姊
王略	本公司之股东、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乌鲁木齐天恒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乌鲁木齐天恒祥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6,213.59	126,213.59	否	165,735.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 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 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普宇**1	10,000,000.00	2016年02月29日	2017年02月28日	否
哈密天顺、天顺投资**2	19,500,000.00	2016年03月30日	2017年03月30日	否
天顺投资、王普宇、胡晓玲**3-1	10,000,000.00	2016年10月20日	2017年10月20日	否
天顺投资、王普宇、胡晓玲**3-2	14,000,000.00	2016年10月24日	2017年10月24日	否
天顺投资、王普宇、胡晓玲**3-3	6,000,000.00	2016年11月09日	2017年11月0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6年2月29日,乌鲁木齐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6)信银乌保字第0168号《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6年2月29日起至2017年2月28日止取得的借款1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年2月29日,王普宇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2016)信银乌保字第0168-1号《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6年2月29日起至2017年2月28日止取得的借款10,000,000.00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2016年2月29日,新疆天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顺集团”)与乌鲁木齐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2016年开担保字013-1号),天顺集团为乌鲁木齐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2016年2月29日,王普宇、胡晓玲与乌鲁木齐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反担保保证合同》(2016年开担保字013-2号),王普宇、胡晓玲为乌鲁木齐昌河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保证反担保。

(2) 2016年3月30日,新疆天顺供应链哈密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0300200103-2016年开发(保)字00022-1号《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6年3月31日起至2017年3月31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9,5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2016年3月30日,天顺集团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0300200103-2016年开发(保)字00022-2号《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6年3月31日起至2017年3月31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9,5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3) 2016年10月18日,天顺投资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ZB6005201600000019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6年10月20日起至2017年10月20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自2016年10月24日起至2017年10月24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4,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自2016年11月09日起至2017年11月09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6,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2016年10月18日,王普宇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ZB6005201600000020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6年10月20日起至2017年10月20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自2016年10月24日起至2017年10月24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4,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自2016年11月09日起至2017年11月09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6,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2016年10月18日,胡晓玲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签署了合同编号为ZB600520160000002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自2016年10月20日起至2017年10月20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自2016年10月24日起至2017年10月24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4,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为公司自2016年11月09日起至2017年11月09日止取得借款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6,000,000.00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 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35,700.00	1,380,700.00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7,468,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7,468,00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重大诉讼

本公司于2017年2月9日收到新疆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升支行（以下简称“乌鲁木齐银行”）由于2015年签订的合同纠纷起诉本公司。诉讼事由为，2015年6月26日，乌鲁木齐银行与新疆昊融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融公司”）签订《汇票承兑合同》，约定由乌鲁木齐银行为昊融公司开具4,000.00 万元的商业汇票办理承兑。同日，乌鲁木齐银行与昊融公司签订《仓单质押合同》，约定昊融公司为上述《汇票承兑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质押担保，出质标的物为仓单，仓单记载的仓储物为带钢、电极扁钢、焊管、钢胚。2015年6月26日，乌鲁木齐银行与本公司、昊融公司签订《仓单质押监管协议》，昊融公司将本公司开出的仓单质押给乌鲁木齐银行，并且由本公司对质押仓单及其下的货物承担监管责任。2016年10月26日，本公司向乌鲁木齐银行发出《解除三方协议通知书》，提出解除《仓单质押监管协议》。近期，乌鲁木齐银行清点仓单质押物，认为仓单项下钢材实际数量与仓单显示数量发生偏差，缺口价值 22,123,700.00元。

因此，乌鲁木齐银行认为本公司未履行监管协议，将本公司诉至新疆乌鲁木齐市中级人民法院。该案件中，原告乌鲁木齐银行请求判令本公司对昊融公司在其与乌鲁木齐银行签订的《汇票承兑合同》项下的债务2,800.00万元、利息1,202.43万元（自2015年12月26日至2017年1月17日），合计4,002.43万元，及至实际清偿日期间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报告日，此案尚未开庭审理，本公司尚无法评估诉讼结果。

（二）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7年4月11日召开的三届10次董事会关于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定以现有总股本74,680,000股作为股本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7,468,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监管业务中存在以下监管业务

客户名称	合同履行期	监管内容	监管价值（万元）	截止报告批准日
九圣禾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7.1-2017.6.30	种子	9,300.00	正在履行
新疆希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1.15-2018.1.14	活畜（猪）	1,800.00	正在履行
新疆华春毛纺织有限公司	2016.10.27-2017.1.26	原材料	3,500.00	已解押
乌鲁木齐广盟禄丰商贸有限公司	2016.4.6-2017.4.5	轮胎	620.00	已解押
乌鲁木齐广盟商贸有限公司	2016.4.6-2017.4.5	轮胎	450.00	已解押
合计			15,670.00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966,071.56	100.00%	4,722,430.13	4.07%	111,243,641.43	79,546,588.87	100.00%	3,434,153.10	4.32%	76,112,435.77

合计	115,966,071.56	100.00%	4,722,430.13	4.07%	111,243,641.43	79,546,588.87	100.00%	3,434,153.10	4.32%	76,112,435.77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77,563,628.84	775,636.29	1.00%
3 个月-1 年	24,662,402.20	1,233,120.1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2,226,031.04	2,008,756.40	
1 至 2 年	9,575,589.53	1,436,338.43	15.00%
2 至 3 年	4,024,450.99	1,207,335.30	30.00%
3 至 4 年	140,000.00	70,000.00	50.00%
合计	115,966,071.56	4,722,430.13	4.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88,277.0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15,793,115.03	13.62	464,560.02
第二名	13,282,651.98	11.45	132,826.52
第三名	11,412,104.90	9.84	83,168.21
第四名	5,816,309.83	5.02	248,451.91
第五名	5,616,209.58	4.84	202,594.66
	51,920,391.32	44.77	1,131,601.3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90,182.33	100.00%	1,861,356.23	10.77%	15,428,826.10	53,770,469.74	100.00%	1,737,524.35	3.23%	52,032,945.39
合计	17,290,182.33	100.00%	1,861,356.23	10.77%	15,428,826.10	53,770,469.74	100.00%	1,737,524.35	3.23%	52,032,945.3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374,261.32	13,742.61	1.00%
3 个月-1 年	1,464,553.67	73,227.68	5.00%
1 年以内小计	2,838,814.99	86,970.29	
1 至 2 年	3,751,906.24	562,785.94	15.00%
2 至 3 年	4,000,000.00	1,200,000.00	30.00%
3 至 4 年	20,000.00	10,000.00	50.00%
4 至 5 年	2,000.00	1,600.00	80.00%
合计	10,612,721.23	1,861,356.23	17.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831.8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152,995.26	8,218,947.66
备用金	271,505.05	50,131.47
关联方往来款	6,677,461.10	38,151,394.34

往来款项及其他	4,188,220.92	3,502,675.50
上市费用		3,847,320.77
合计	17,290,182.33	53,770,469.7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汇总		5,450,000.00		51.35%	1,103,500.00
合计	--	5,450,000.00	--	51.35%	1,103,5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3,521,293.57		53,521,293.57	49,570,000.00		49,570,000.00
合计	53,521,293.57		53,521,293.57	49,570,000.00		49,57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阜康天顺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富蕴天顺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哈密天顺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巴里坤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伊犁天勤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欧啦公司	570,000.00			570,000.00		
奇台物流		3,951,293.57		3,951,293.57		
合计	49,570,000.00	3,951,293.57		53,521,293.5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7,200,219.60	318,304,315.41	299,711,812.27	250,222,895.97
其他业务	55,375.72	29,126.21	22,855.95	
合计	357,255,595.32	318,333,441.62	299,734,668.22	250,222,895.97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4,677.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943,483.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093.8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76,551.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476.14	
合计	10,677,684.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3%	0.530	0.5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7%	0.37	0.3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原件；
-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新疆天顺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王普宇

2017年4月11日